

春秋左傳正義

二



春秋正義卷第二

孫氏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穎達等奉

勅撰

春秋經傳集解

正義曰五經題篇皆出注者之意人各有心故題無常準

此本經傳別行則經傳各自有題注者以意裁定其本難可復知據今服虔所注題云隱公左氏傳解詁第一不題春秋二字然則春秋二字蓋是經之題也服言左氏傳三字蓋本傳之題也杜既集解經傳春秋此書之大名故以春秋冠其上序說左氏言已備悉故略去左氏而為此題焉經傳集解四字是杜所加其餘皆舊本也經者常也言事有典法可常遵用也傳者傳也博釋經意傳示後人分年相附集而解之故謂之經傳集解

隱公第一

疏

正義曰魯君侯爵杜君采大史公書世本旁引傳記以為世族譜略記國之興

滅譜云魯姬姓文王子周公旦之後也周公股肱周室成王封其子伯禽於曲阜為魯侯今魯國是也自哀以下九世二百一十七年而楚滅魯依魯世家伯禽至隱公凡一十三君兄弟相及者五人隱公名息姑伯禽七世孫惠公弗皇子釐子所生平王四十九年即位是歲歲在豕韋禮記檀弓曰死證周道也周法天子至於大夫既死則累其德行而為之證周書謚法云隱拂不成曰隱魯實侯爵而稱公者五等之爵雖尊卑殊號臣子尊其君父皆稱為公是禮之常也字書云第訓次也一者數之始此卷於次第當其一也杜氏

疏

正義曰杜氏名預字元凱

志云杜畿字伯侯京兆杜陵人也漢御史大夫杜延年之後文帝時為尚書僕射封樂亭侯試船溺死追贈大僕謚戴侯也恕字務伯官至幽州刺史預司馬宣王女壻也下隱晉書云預知謀深博明於治亂當稱德者非所企及立言立功預



所庶幾也大觀羣典謂公羊穀梁詭辯之言又非先儒說  
左氏未究丘明之意橫以二傳亂之乃錯綜微言著春秋  
左氏經傳集解又參考衆家爲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  
長歷備成一家之學至老乃成預有大功名於晉室位至  
征南大將軍開府封當陽侯荊州刺史食邑八千戶時人  
號爲武庫不言名而言氏者注述之人義在謙退不欲自  
言其名故但言杜氏毛君孔安國馬融王肅之徒其所注  
書皆稱爲傳鄭玄則謂之爲注而此於杜氏之下更無稱  
謂者以集解之名已題在上故止云杜氏而已劉炫云不  
言名而云氏者漢承焚書之後諸儒各載學名不敢布於  
天下但欲傳之私族  
自題其氏爲謙之辭

**傳惠公元妃孟子**

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子宋姓

**孟子卒**

不稱

成喪也無諡先夫死不得從夫諡

**繼室以聲子生隱公**

聲諡也蓋孟子之姪

春秋正義二

二

毛俊

甥也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媵元妃死則次妃攝治內事猶不得稱夫人故謂之繼室

**宋武公**

**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爲魯夫**

**人故仲子歸于我**

婦人謂嫁曰歸以手理自然成字有若天命故嫁之於魯

**生**

**相公而惠公薨**

言歸魯而生男惠公不以相生之年薨

**是以隱公**

**立而奉之**

隱公繼室之子當嗣世以楨祥之故追成父志爲相尚少是以立爲大子帥國人奉

之爲經元年春不書即位傳

**疏**

惠公元妃孟子皇孝公之子也諡法愛民好與曰惠

正義曰惠公名弗

釋詁云元始也妃匹也始匹者言以前未曾娶而此人始爲匹故注云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妃者名通適妾故傳

云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太子偃師二妃生公子留下生公子勝元者始也長也一元之字兼始適兩義故云

適夫人也然則有始而非適若孟任之類是也亦有適而非始若哀姜之類是也妃者配匹之言非有尊卑之異其尊卑殊稱則曲禮所云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曰妻是也鄭玄以為后之言後蓋執治內事在夫之後也夫之言扶言能扶成人君之德也孺之言屬言其繫屬人也婦之言服言其服事人也妻之言齊言與夫齊等也庶人之賤見其齊等也以上因其爵之尊卑為立別號其實皆配夫通以妃為稱少牢饋食禮云以其妃配某氏是大夫之妻亦稱妃也孟仲叔季兄弟姊妹長幼之別字也孟伯俱長也禮緯云庶長稱孟然則適妻之子長者稱伯妾子長於妻子則稱為孟所以別適庶也故杜注文十五年及釋例皆云慶父為長庶故武稱孟氏沈氏亦然案傳趙莊子之妻晉景公之姊則趙武適妻子也而武稱趙孟荀偃之卒也士匄請後曰鄭甥可則荀吳妾子也而吳稱知伯豈知氏常為適而稱伯趙氏恒為庶而稱孟者也蓋以趙氏趙盾之後盾為庶長故子孫

禮記卷之二十一

揚水

恒以孟言之與慶父同也推此言之知知氏荀首之後傳云中行伯之季弟則俱是適妻之子但林父荀首並得立家故荀首子孫亦從適長稱伯也或可春秋之時不能如禮孟伯之字無適庶之異蓋從心所欲而自稱之耳契姓子宋是殷後故子為宋姓婦人以字配姓故稱孟子注不稱至夫謚正義曰魯之夫人皆稱薨舉謚此獨無謚言卒故特解之定十五年妣氏卒傳曰不成喪則知此不稱薨亦不成喪也案傳例不赴則不稱薨然則此云不成喪者正謂不赴於諸侯也周禮小史卿大夫之喪賜謚讀誄止賜卿大夫不賜婦人則婦人法不當謚故號當繫夫釋例曰謚者興於周之始王變質從文於是有諱焉傳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故易之以謚末世滋蔓降及匹夫爰暨婦人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謚以明所屬詩稱莊姜宣姜即其義也是言婦人於法無謚故取其夫謚冠於姓之上生以夫國冠之韓姬秦姬是也死以夫國冠之莊姜定姒是也且見此人是某公之妻故從夫謚也

謚非婦人之行也夫謚已定妻即從而稱之先夫而死則夫未有謚或隨宜稱字故云無謚言婦人法無謚也先夫死不得從夫謚解其不稱惠也此言其正法耳其末出滋蔓則爲之作謚景王未崩妻稱穆后如此之類皆非禮也重言孟子者服虔云嫌與惠公俱卒故重言之下仲子亦然注聲謚至繼室正義曰謚法不生其國曰聲是聲爲謚也襄二十三年傳稱臧宣叔娶于鑄生賈及爲而死繼室以其姪則姪之與弟皆得繼室此既無文故設疑辭云蓋孟子之姪娣也成八年傳曰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莊十九年公羊傳曰諸侯娶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姪者何兄之子也娣者何弟也諸侯壹聘九女然則諸侯娶於三國國別各有三女此言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娣媵者欲言媵者亦有姪娣省略爲文耳其實夫人與媵皆有姪娣但聲子或是孟子姪娣或是同姓之國媵者姪娣以其難明故杜兩解之初云孟子之姪娣又云同姓之國以姪娣媵是也故釋例曰古者諸侯之娶適夫人及左右媵各有姪娣皆同姓之國國三人凡九女參骨肉至親所以息陰訟陰訟息所以廣繼嗣是其義也然宋之同姓國依世本子姓殷時來宋空同黎比髦自夷蕭但春秋不載其國未知宋之同姓者是何釋言云媵送也言妾送適行故夫人姪娣亦稱媵也經傳之說諸侯唯有繼室之文皆無重娶之禮故知元妃死則次妃攝治內事次妃謂姪娣與媵諸妾之最貴者釋例曰夫人薨不更聘必以姪娣媵繼室是夫人之姪娣與二媵皆可以繼室也適庶交爭禍之大者禮所以別嫌明疑防微杜漸故雖攝治內事猶不得稱夫人又異於餘妾故謂之繼室妻處夫之室故書傳通謂妻爲室言繼續元妃在夫之室宋武至于我正義曰宋國公爵譜云宋子姓其先契佐唐虞爲司徒封於商成湯受命王有天下及紂無道周武王滅之而封其子武庚以紹殷後武庚作亂周公伐而誅之更封紂兄帝乙之元子微子啓爲宋公都商丘今梁國睢陽縣是也微子卒其弟微仲代立穆公七年魯隱公之元年

景公三十六年魯哀公之十四年獲麟之歲也昭公得  
之元年春秋之傳終矣其後五世百七十年而齊魏楚共  
滅宋依宋世家微子至武公凡十二君兄弟相及者二人  
武公是微仲九世孫謚法克定禍亂曰武 注婦人至於

魯 正義曰婦人謂嫁曰歸隱二年公羊傳文也以其手  
之文理自然成字有若天之所命使爲魯夫人然故嫁之  
於魯也成季唐叔亦有文在其手曰友曰虞曰下不言爲  
此傳言爲魯夫人者以宋女而作他國之妻故傳加爲以  
示異耳非爲手文有爲字故魯夫人之上有爲字也仲子  
手有此文自然成字似其天命使然故云有若天命也隸  
書起於秦末手文必非隸書石經古文虞作父魯作友手  
文容或似之其友及夫人 國當有似之者也傳重言仲子  
生者詳言之與上重言孟子卒其義同也舊說云若河圖  
洛書天神言語真是天命此雖手有文理更無靈驗又非  
夢天故言有若 注言歸至年薨 正義曰杜知不以相  
生之年薨者以元年傳曰惠公之薨也有宋師太子少葬

春秋正義二

五

一井

故有關少者未成人之辭非新始生之稱又改葬惠公而  
隱公不臨使相爲主若薨年生則纔二歲未堪爲喪主又  
羽父弒隱與相同謀若年始十二亦未堪定弒君之謀以  
此知相公之生非惠公薨之年也年之長幼理無所異杜  
言此者欲明慶父爲莊公庶兄故顯言此以張本也釋例  
曰今推案傳之上下羽父之弒隱公皆諮謀於相然則相  
公已成人也傳云生相公而惠公薨指明仲子唯有此男  
非謂生在薨年也相以成人而弒隱即位乃娶於齊自應  
有長庶長庶故氏曰孟是杜張本之意也 注隱公至位  
傳 正義曰繼室雖非夫人而貴於諸妾惠公不立太子  
母貴則宜爲君隱公當嗣父世正以禎祥之故仲子手有  
夫人之文其父娶之有以仲子爲夫人之意故追成父志  
以位讓相但爲相尚少未堪多難是以立相爲太子帥國  
人而奉之已則且攝君位待其年長故於歲首不即君位  
傳於元年之前預發此語者爲經不書公即位傳是謂先  
經以始事也凡稱傳者皆是爲經唯文五年霍伯曰季等

卒注云為六年蒐於夷傳者以蒐於夷與此文次相持故不得言張本也或言張本或言起本或言起檢其上下事同文異疑杜隨便而言也鄭衆以為隱公攝立為君奉桓為大子案傳言立而奉之是先立後奉之也若隱公先立乃後奉桓則隱立之時未有大子隱之為君復何所攝若先奉大子乃後攝立不得云立而奉之是鄭之謬也賈逵以為隱立桓為大子奉以為君隱雖不即位稱公改元號令於臣子朝正於宗廟言立桓為大子可矣安在其奉以為君乎是賈之妄也襄二十五年齊景公立傳云崔杼立而相之以此知立而奉之謂立為大子帥國人奉之正謂奉之以為大子也元年傳曰大子少是立為大子之文也大子者父在之稱今惠公已薨而言立為大子者以其未堪為君仍處大子之位故也禮記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是君薨之後仍可以稱大子也

### 經元年春王正月

隱公之始年周王之正月也凡人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不言

春秋正義二

六

丁

一年一月也隱雖不即位然攝行君事故亦朝廟告朔也告朔朝正例在襄二十九年即位例在隱莊閔僖元年



經元年春王正月 正義曰此經字并下傳字亦杜氏所題以分年相附若不有經字何以異傳不有傳

字何以別經又公羊穀梁二傳年上皆無經傳字故知杜所題也釋詁云元始也正長也此公之始年故稱元年此年之長月故稱正月言王正月者王者革前代馭天下必改正朔易服色以變人視聽夏以建寅之月為正殷以建丑之月為正周以建子之月為正三代異制正朔不同故禮記檀弓云夏后氏尚黑殷人尚白周人尚赤鄭康成依據緯候以正朔三而改自古皆相變如孔安國以自古皆用建寅為正唯殷革夏命而用建丑周革殷命而用建子杜無明說未知所從正是時王所建故以王字冠之言是今王之正月也王不在春上者月改則春移春非王所改以王不先春王必連月故王處春下周以建子為正則周二月三月皆是前世之正月也故於春每月書王王二



月者言是我王之二月乃殷之正月也王三月者言是我王之三月乃夏之正月也既有正朔之異故每月稱王別之何休云二月三月皆有王者二月殷之正月也三月夏之正月也王者存二王之後使統其正朔服其服色行其禮樂所以尊先聖通三統師法之義恭讓之禮服虔亦云孔子作春秋於春每月書王以統三王之正其意以爲王二月王三月王是夏殷之王謂大禹成湯也爲周室之臣民尊夏殷之舊主每月書王敬奉前代揆之人情未見其可祀宋二王之後各行己祖正朔宋不行夏祀不行殷而使天下諸侯徧視二代考諸典籍未之或聞祀宋不奉周正周人悉尊夏殷則是重過去而忽當今尊二國而慢時主其爲顛倒不亦甚乎且經之所言王二月王三月若果夏殷之王當自皆言正月何以言王二月王三月乎謂之二月三月其王必是周王安得以爲夏殷王也若如羊之說春秋黜周王魯則祀非王後夏無可尊復通夏正何也但春之三月不必月皆有事若入年已有王正月者

春秋正義二

七

李

則二月不復書王若已有王二月者則三月不復書王以其上月已在此王之月則下月從而可知故每年之春唯一言王耳春秋之例竟時無事乃書首月以記時此下三月有會盟之事則不得空書首月也正月無事而空書首月者以人君於始年初月必朝廟告朔因即人君之位以繼臣子之心故君之始年必書曰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史策之正法也隱公攝行君事雖不即位而亦改元朝廟與人更始異於常年之正月故史特書其事見此月公宜即位而自不即位莊閔僖元年皆書春王正月與此同也定公元年不書正月者正月之時定公未立即位在於六月歲首未得朝正公之即位別見下文正月無所可見故不書也然則定以六月即位即位乃可改元正月已稱元年者未改之日必乘前君之年既改之後方以元年紀事及其史官定策須有一統不可半年從前半年從後雖非年初亦統此歲故入年即稱元也釋例曰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喪在外踰年乃入故因五日改

節國史用元年即位之禮因以此年爲元年也古法既然故漢魏以來雖秋冬改元史於春夏即以元年冠之是有因於古也受命之王必改正朔繼世之王奉而行之每歲頒於諸侯諸侯受王正朔故言春王正月王即當時之王序云所書之王即平王是其事也公羊傳曰王者孰謂謂文王也始改正朔自是文王所爲頒於諸侯非復文王之歷受今王之歷稱文王之正非其義也 注隱公至元年正義曰傳云王周正月知是周王之正月也說公羊者云元者氣之始春者四時之始王者受命之始正月者政教之始公即位者一國之始春秋緯稱黃帝受圖有五始謂此五事也杜於左氏之義雖無此文而五始之理亦於杜無害此非左氏褒貶之要自是史官記事之體故晉宋諸史皆言元年春王正月帝即位是也元年正月實是一年一月而別立名故解之云凡人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不言一年一月也言欲其體元以居正者元正實是始長之義但因名以廣之元者氣之本也善之長也人君執

春秋正義二

八

李益

大本長庶物欲其與元同體故年稱元也正者直方之間語也直其行方其義人君當執直心杖大義欲其常居正道故月稱正也以其君之始年歲之始月故特假此名以示義其餘皆即從其數不復改也書稱月正元日意同於此又解無事而書正月之意隱雖不即位然攝行君事而亦朝廟告朔改元布政故書首年始月以明其應即位而不爲也天子之封諸侯也割其土壤分之臣民使之專爲己有故諸侯於其封內各得改元傳說鄭國之事云僖之元年朝於晉簡之元年士子孔卒是諸侯皆改元非獨魯也劉炫爲規過云元正唯取始長之義不爲體元居正規釋杜云欲其體元以居正謂人君體是元長以居正位不欲在下陵奪處位不終是劉妄解杜意不爲體其元善居於正道以規杜氏其理非也劉炫又難何休云唯王者當後改元立號春秋託新王受命於魯故因以錄即位若新王受命正朔必改是魯得稱元亦應改其正朔仍用周正何也既託王於魯則是不事文王仍奉王正何也諸侯

改元自是常法而云託王改元是妄說也說公羊者云元者氣之始春者四時之始王者受命之始正月者政教之始公即位者一國之始春秋緯云黃帝坐於玄扈閣鳳皇銜書致帝前其中得五始之文謂此五事何休又云公即位者一國之始政莫大於正始故春秋以元之氣正天之端以天之端正王之政以王之政正諸侯之即位以諸侯之即位正竟內之治諸侯不上奉王之政則不得即位故先言正月而後言即位政不由王出則不得為政故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者不承天以制號令則無法故先言春而後言王天不深正其元則不能成其化故先言元而後言春五者同日並見相須成體非此辭也何休自云諸侯不得改元則元者王之元年非公之元年公即位不在王之元年安得同日並見共成體也即以託王於魯史之改元元既為魯所改則政不由王出安得以王之政正諸侯元尊而王卑年大而月小年之有元改而無忌王之立政必云須奉舍其大而事其細敬所卑而慢所尊以此立教

春秋正義卷二

七

張明

必不可行聖人有作豈當爾也黃帝之作五始者為天子法乎為諸侯法乎諸侯不得改元必非諸侯法若非諸侯法安得有公即位乎無公即位則闕一始何得為五始也若是天子法不得言王正月王即位何休言以王之政正諸侯之即位然王者豈復以已之政正已即位不通若此何以行之言左氏者或取為說是逐狂東走也隱莊閔僖四公元年傳皆說不書即位之由故指以為例隱不行即位又謙不告至而歲首告朔朝正所以尊敬祖考也若不行即位又不朝正則與臣子無別不成為君故告朔朝廟也

### 三月公及邾儀父

### 盟于蔑

附庸之君未王命例稱名能自通於大國繼好息民故書字貴之名例在莊五年邾今魯國鄒

縣也蔑姑蔑魯地魯

**疏**

也及與也與彼邾君字儀父者三月至于蔑正義曰公隱公

盟于蔑地譜云邾曹姓顓頊之後有六終產六子其第五子曰安邾即安之後也周武王封其苗裔邾俠為附庸居

邾今魯國鄒縣是也自安至儀父十二世始見春秋齊桓行霸儀父附從進爵稱子文公徙於繹桓公以下春秋後八世而楚滅之諸侯俱受王命各有寰宇上事天子旁交鄰國天子不信諸侯諸侯自不相信則盟以要之凡盟禮殺牲歃血告誓神明若有背違欲令神加殃咎使如此牲也曲禮曰約信曰誓牲曰盟周禮天官玉府職曰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夏官戎右職曰盟則以玉敦辟盟遂役之贊牛耳桃茆秋官司盟職曰掌盟載之法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明神鄭玄以爲繫敦皆器名也珠玉以爲飾合諸侯者必割牛耳取其血歃之以盟敦以盛血槃以盛耳將歃則戎右執其器爲衆陳其載辭使心皆開辟司盟之官乃北面讀其載書以告日月山川之神既告乃尊卑以次歃戎右傳敦血以授當歃者令含其血既歃乃坎其牲加書於上而埋之此則天子會諸侯使諸侯聚盟之禮也凡天子之盟諸侯十二歲於方岳之下故傳云再會而盟以顯昭明若王不巡守

及諸侯有事朝王即時見曰會躬見曰同亦爲盟禮其盟之法案覲禮爲壇十有二尋深四尺加方明于其上方明者木也方四尺設六玉上圭下璧南方璋西方琥北方璜東方圭朝諸侯於壇訖乃加方明於壇而祀之列諸侯於庭玉府共珠槃玉敦戎右以玉敦辟盟遂役之贊牛耳桃茆司盟北面詔告明神諸侯以次歃血鄭注覲禮云王之盟其神主日王官之伯盟其神主月諸侯之盟其神主山川是盟禮之略也若諸侯之盟亦有壇知者故柯之盟公羊傳稱曹子以手劔劫桓公于壇是也其盟神則無復定限故襄十一年傳稱司慎司盟名山名川羣神羣祀先王先公七姓十二國之祖是也其盟用牛牲故襄二十六年傳云飲用牲又哀十七年傳云諸侯盟誰執牛耳是也其殺牛必取血及耳以手執玉敦之血進之於口知者定八年涉佗接衛侯之手及挽又襄九年傳云與大國盟口血未乾是也既盟之後牲及餘血并盟載之書加於牲上坎而埋之故僖二十五年傳云宵坎血加書是也春秋之出

不由天子之命諸侯自相與盟則大國制其言小國尸其事官雖小異禮則大同故釋例曰盟者殺牲載書大國制其言小國尸其事珠槃玉敦以奉流血而同敵是其事也其盟載之辭則傳多有之此時公求好於邾邾君來至蔑地公出與之盟史書魯事以公為主言公及及者言自此及彼據魯爲文也相十七年公會邾儀父盟于雒彼言會此言及者彼行會禮此不行會禮故也故劉炫云策書之例先會後盟者上言會下言盟唯盟不會者直言及此爲不行會禮故言及也或可史異辭非先會而盟則稱會知者文七年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傳云公後至則是不及其會而經稱會故知盟稱會者未必先行會禮也注附庸至姑城正義曰傳言未王命知是附庸也莊五年邾犂來朝傳曰未王命解其稱名之意是知附庸之君例稱名也禮記王制云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鄭玄云不合謂不朝會也小城曰附庸附庸者以國事附於大國未能以其名通是說附庸之義也王制又云天子之

元士視附庸然則附庸貴賤與天子之元士同也其禮則四命知者天子大夫視子男卿視伯三公視公侯所視皆多一命明知附庸多於元士一命又諸侯世子未誓執皮帛視小國之君公之孤四命亦執皮帛及附庸亦執皮帛故知四命也然則天子大夫四命稱字附庸稱名者以王朝之臣故特尊之而稱字釋例曰名重於字故君父之前自名朋友之接自字是以春秋之義貶責書其名斥所重也褒厚顯其字辟所諱也然則應字而名則是貶應名而字則是貴故宰咺書名以貶之儀父書字以貴之傳文唯言貴之不說可貴之狀賈服以爲儀父嘉隱公有至孝謙讓之義而與結好故貴而字之善其慕賢說讓知不然者案傳云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是公先求邾非邾先慕公復何足貴且書曰儀父乃是新意仲尼以事有可善乃得書字善之不是緣魯之意以爲褒貶安得以其慕賢便足貴之又相十七年公及邾儀父盟于雒相公不賢不讓彼亦書儀父故知貴之之言不爲慕賢說讓也附庸不能

自通不與盟會今能自通大國繼好息民故知為此貴而字之不貴來朝而貴其盟者朝事大國則附庸常道齊盟結好非附庸所能故盟則貴之朝從常法

###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

不稱

國討而言鄭伯譏失教也段不弟故不言弟明鄭伯雖失教而段亦凶逆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者言段強大雋

傑據大都以耦國所謂得雋曰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得雋例在莊十一年母弟例在宣十七年鄭在熒陽宛

陵縣西南鄆今

**疏**

夏五月至于鄆正義曰鄭國伯爵

公友之後也宣王封友於鄭今京兆鄭縣是也及幽王無道友徙其民於號鄭號鄭之君分其地遂國焉今河南新

鄭縣是也莊公二十二年魯隱公之元年也聲公二十年獲麟之歲也三十三年而春秋之傳終矣聲公三十七年

卒自聲公以下五世八十七年而韓滅鄭此鄭伯莊公也謚法勝敵克壯曰莊注不稱至陵縣正義曰國討者

春秋正義

十二

王元

謂稱國若人稱國稱人則明其為賊言一國之人所欲討也今稱鄭伯指言君自殺弟若弟無罪然譏其失兄之教

不肯早為之所乃是養成其惡及其作亂則必欲殺之故稱鄭伯所以罪鄭伯也傳例母弟稱弟段實母弟以其不

為弟行故去弟以罪段也兩罪之者明兄雖失教而段亦凶逆也釋例曰兄而害弟者稱弟以章兄罪弟又害兄則

去弟以罪弟身統論其義兄弟二人交相殺害各有曲直存弟則示兄曲也鄭伯既失教若依例存弟則嫌善臣故

特去弟兩見其義是其說也襄三十年天王殺其弟佞夫傳曰罪在王則與鄭伯同譏而佞夫不去弟者釋例曰佞

夫稱弟不聞反謀也鄭段去弟身為謀首也然則佞夫不與反謀罪王而下罪佞夫故稱弟也傳例戰敗克取兩國

之文段實鄭臣而言克段故申明傳意以解之得雋曰克莊十一年傳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者彼經書陳人

殺其公子御寇實君殺大子而稱陳人者陳人惡其殺大子之名故不稱君父以國討公子告也傳稱陳人殺其大

子之名故不稱君父以國討公子告也傳稱陳人殺其大

子御寇以實言之明經所書國討之例也彼無凡例而言例者正以此傳云稱鄭伯譏失教也言稱是仲尼之變例也稱君為罪君則知稱人為國討序云推變例以正褒貶即此類也推以為例故言例在彼年諸注言例在者未必皆有凡例也地理志河南郡有宛陵縣又有新鄭縣於漢則宛陵新鄭各自為縣晉世分河南而立滎陽廢新鄭而入宛陵故鄭在宛陵西南也又地理志潁川郡有鄆陵縣

###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

### 來歸惠公仲子之賵

宰官咺名也咺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豫凶事故與而

名之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仲子者桓公之母婦人無諡故以字配姓來者自外之文歸者不反之辭

**疏**

秋七月至之賵 正義曰天王周平王也譜云周黃帝之苗裔姬姓后稷之後也后稷封於郃及夏之衰后稷之子不窋失其宮竄於西戎至大王為狄所逼去邠居岐文王受命武王克殷而王有天下幽王為犬戎所殺平王遷都

十三

春秋正義一

十三

王宅

王城今河南縣是也平王四十九年魯隱公之元年也敬王又遷成周今洛陽是也敬王三十九年獲麟之歲也四十三年而敬王崩敬王子元王九年春秋之傳終矣元王以下十一世二百二十六年而周亡也周本紀武王至平王凡十三王兄弟相及者一人平王是武王十一世孫也惠公薨在往年明年仲子始薨蓋於時有疾王聞其疾謂之已薨故使大宰大夫名咺者來至於魯并歸惠公仲子之賵賵者助喪之物文五年注云車馬曰賵士喪既夕禮云公賵玄纁束帛兩馬士之制只得駕兩馬故云賵兩馬大夫以上皆駕四馬此宰咺來賵蓋用四馬也公羊傳曰喪事有賵賵者蓋以馬以乘馬束帛車馬曰賵穀梁傳曰乘馬曰賵皆謂宰咺用乘馬來也惠公仲子不言及者是并致二賵或是史異辭蓋二者各以乘馬不宜以一乘之馬賵二人也服虔云賵覆也天王所以覆被臣子案士喪既夕禮兄弟所知悉皆致賵非獨君之賵臣以賵為覆則可矣其言覆被臣子則非也何休亦云賵猶覆也蓋謂覆

被亡者耳 注宰官至之辭 正義曰傳言緩且子氏未

薨故名是不應名而名之也貶乃書名知法應書字故云

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傳無明例故推此以為例也周禮

天官大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下大夫四人宰

夫小宰皆是大夫未知宰咍是何宰也宰夫職曰凡邦之

弔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鄭玄云弔事弔諸侯諸臣

幣所用賻也既掌弔事或即充使此蓋宰夫也仲子乃惠

公妾耳王使賵之者隱立相為太子成相母為夫人天王

知其然故遣賵惠公因即賵之杜言仲子者相公之母正

見此意不然仲子為相母傳有明文不須解也男子之有

謚者人君則配王配公大夫或配子或配字皆不以字配

姓婦人於法無謚故以字配姓言其正法然也釋例曰婦

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謚以明所屬是言婦人不合謚

也繫夫謚者夫人而已眾妾不合繫夫正當以字配姓也

其聲子戴嬀有謚 九月及宋人盟于宿 客主無名

者皆越禮妄作也 皆微者也 宋瑛

六八四 春秋正義二 十四 宿小國東平無鹽縣也凡盟以國地者國主

亦與盟例在僖十九年宋今梁國睢陽縣 疏 注客主

正義曰春秋之例若是命卿則名書於經此盟客主無名

故知皆是微者公羊傳曰孰及之內之微者也穀梁傳曰

及者何內卑者也宋人外卑者也卑微言非卿也客謂宋

主謂魯直言及者他國可言某人魯史不得自言魯人直

言及彼是魯及可知其微人與他國聚會亦直言會與此

同也會盟之地地必有主舉地者地主之國或與或否故

地主之國亦序於列其經舉國名以為盟地者國主與在 其中不復序之於列以其可知故也例在僖十九年者彼 經書會陳人蔡人楚人鄭人盟于齊傳曰陳穆公請脩好 於諸侯以無忘齊相之德冬盟于齊脩相公之好也言脩 相公之好齊人必與可知也齊人不序於列而以齊為盟 地是其盟以國地者國主與盟之例此亦推以為例非凡 例也然則相十四年公會鄭伯于曹即亦是例而遠指僖 十九年者此既是盟故取盟為例其實會亦然也故彼注



云以曹地曹與會是也春秋二十七年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公會諸侯盟于宋宋不與盟亦地以宋者彼注云宋方見圍無嫌於與盟故直以宋地然則宣十四年楚子圍宋十五年公孫歸人會楚子于宋亦是不嫌宋與故地以宋也地理志梁國時陽縣故宋國微子所封也冬十有二月祭伯來祭伯

諸侯為王卿士者祭國也諸侯也傳曰非王命也釋其不稱使注祭伯至稱使正義曰僖二十四年傳

富辰說周公封建親戚以蕃屏周而云邢茅胙祭則祭之初封畿外之國也穆王之時有祭公謀父今有祭伯世仕

王朝蓋本封絕滅食采於王畿也莊二十三年祭叔來聘注以為祭叔為祭公來聘魯天子內臣不得外交是祭於

此時為畿內之國仍有封爵故言諸侯為王卿士也釋例曰王之公卿皆書爵祭伯凡伯是也大夫稱字南季榮叔

是也元士中士稱名劉夏石尚是也下士稱人公會王人于泚是也其或稱祭公舉官而言之此其定例也然春秋

春秋正義二 十五 永

之世有三之卿士無采地者若王叔陳生伯輿之屬是也但未知書經其稱云何杜既云公卿稱爵而王子虎以劉

卷卒稱名者彼是天王為赴以名告魯如諸侯之例薨則稱名此云公卿稱爵者謂聘使往還與彼為異也又襄十

五年注云天子卿書字者以傳云劉夏逆王后于齊卿不行非禮也以劉夏非卿書名若卿則應書字以名字相對

故舉以言焉其實卿書爵也此祭伯若王使來當云天王使祭伯來聘亦如天王使凡伯來聘今以自來為文明非

王命而私行也劉炫云卿而無爵或亦書字大夫有爵或亦書爵傳稱王叔陳生與伯輿爭政俱是卿士並不言爵

又滕侯之先為周卜正書稱齊侯呂伋為虎賁氏則大夫或有爵也然則大夫有爵不可舍爵而書字卿而無爵不

可越字而書名蓋有卿士亦書字大夫亦書爵也王臣之見經者衆祭伯凡伯毛伯單伯召伯尹子單子劉子其間

未必無大夫榮叔南季家父叔服其間未必無卿但無明證故依例解之襄十五年注云天子卿書字是言天子卿

有書字之理 公子益師卒 傳例曰公不與小斂故不書

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獨託日以見義者事之得失既未

足以褒貶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

輕賤死日可略故 疏 注傳例至見義 正義曰傳文與

特假日以見義 曰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疾則親問焉

喪則親與小斂大斂慎終歸厚之義也故仲尼脩春秋卿

佐之喪公不與小斂則不書日示薄厚戒將來也即以新

死小斂為文則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也襄

五年冬十二月辛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大夫入斂公在位

是公與小斂則書日之事也其翬柔溺等生見經傳死而

不書卒者皆不以卿禮終也文十四年秋九月甲申公孫

敖卒于齊已絕卿位公不與小斂而書日卒者釋例曰公

孫敖縱情棄命既已絕位非大夫也而備書於經者惠叔

毀請於朝感子以赦父敦公族之恩崇仁孝之教故傳曰

為孟氏且國故也是言雖不與斂恩實過厚故書日也莊

三十二年秋七月癸巳公子牙卒時公有疾昭二十五年

冬十月戊辰叔孫婞卒二十九年夏四月庚子叔詣卒時

公孫在外成十七年冬十一月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脰

在外而卒皆公不與斂而書日者釋例曰其或公疾在外

大夫不卒於國而猶存其日者君子不責人以所不得備

非不欲臨也然則為其有故不得以責公故皆書日也公

孫嬰齊書所卒之地餘皆不書地者釋例曰魯大夫卒其

竟內則不書地傳稱季平子行東野卒于房是也而先儒

以為雖以卿禮終而不臨其喪皆沒而不書杜知不臨其

喪亦同不書日者案慶父之死不以卿禮終而經不書足

伏六卷三

春秋正義二

十六

卷

唯此發傳故特解之云春秋不以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

獨託日以見義也言事之得失未足以褒貶人君者春秋

之文褒為厚賞貶為大罰君之於臣有恩則常事不足以

加賞無恩則小失不足以致罰故云未足以褒貶也止欲  
貶責死者君自無恩然亦非死者之罪意欲以為勸戒無  
辭可以寄文而人臣對君為輕賤死日可略去故於此  
一條特假日以見義其餘則不以日月為例故無傳也

# 傳元年春王周正月

言周以別夏殷

## 不書即位攝也

假攝君政不脩即位之禮故史不書於策傳所以見異於常

**疏**

傳不書即位攝也正義曰攝訓持也隱

以相公幼少且攝持國政待其年長所以不行即位之禮  
史官不書即位仲尼因而不改故發傳以解之公實不即  
位史本無可書莊閔僖不書即位義亦然也舊說賈服之  
徒以為四公皆實即位孔子脩經乃有不書故杜詳辨之  
釋例曰遭喪繼位者每新年正月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  
故國史皆書即位於策以表之隱既繼室之子於第應立  
而尋父娶仲子之意委位以讓相天子既已定之諸侯既  
已正之國人既已君之而隱有推國授相之心所以不

春秋正義二

十七

疏

行即位之禮也隱莊閔僖雖居君位皆有故而不脩即位  
之禮或讓而不為或痛而不忍或亂而不得禮廢事異國  
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不書於文也穎氏說以為魯十  
二公國史盡書即位仲尼脩之乃有所不書若實即位則  
為隱公無讓若實有讓則史無緣虛書是言實不即位故  
史不書也傳於隱閔云不書即位於莊僖云不稱即位者  
釋例曰丘明於四公發傳以不書不稱起文其義一也劉  
賈穎為傳文生例云恩深不忍則傳言不稱恩淺可忍則  
傳言不書博據傳辭殊多不通案殺欒盈則云不言大夫  
殺良霄則云不稱大夫君氏卒則云不曰薨不言葬不書  
姓鄭伯克段則云稱鄭伯此皆同意而別文之驗也傳本  
意在解經非曲文以生例是言不書不稱義同之意也膏  
肅何休以為古制諸侯幼弱天子命賢大夫輔相為政無  
攝代之義昔周公居攝死不記崩今隱公生稱侯死稱薨  
何因得為攝者周公攝政仍以成王為主直攝其政事而  
已所有大事稟王命以行之致政之後乃死故卒稱薨不

稱崩隱公所攝則位亦攝之以相為大子所有大事皆  
命以行攝位被殺在君位而死故生稱公死稱薨是與  
異也且公羊以為諸侯無攝鄭康成引公羊難云宋穆公云  
立乎此攝也以此言之何得非左氏是鄭意亦不從何說  
也下傳曰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是位亦攝也又曰惠公  
之薨也大子少是以相為大子也所以異於正君者元年  
不即位行還不告廟不臨惠公之葬不成聲子之喪尊仲  
子為夫人薨則赴於諸侯又為之立廟此是謙之實也隱  
公讓位賢君故為春秋之首所以不入頌者魯僖公之時  
周王歲二月東巡守至于岱宗柴季孫行父為之請於周  
大史克為之作頌故得入頌也三月公及邾儀父盟  
隱公無人為請故不入頌也

于蔑邾子克也

克儀父名

未王命故不書爵曰儀

父貴之也

王未賜命以為諸侯其後儀父服事齊相以  
葬王室王命以為邾子故莊十六年經書邾

子克

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故為蔑之盟

解

以與

**疏**

注王未至克卒 正義曰莊十三年齊相會諸  
國于北杏邾人在焉及十六年而書邾子克卒

故知由事齊桓乃得王命也賈服以為北杏之會時已得  
王命蓋以北杏之會邾人在列故謂其已得命也列與不  
列在於主會之意不由有爵與否襄二十七年宋之盟齊  
人請邾宋人請滕邾滕不列於會故不書邾滕襄五年戚  
之會穆叔以屬鄆為不利使鄆大夫聽命于會故經書鄆  
人然則為人私屬則不列於會不為人私屬則列於會不  
可據列會以否以明有爵也昭四年申之會淮夷列焉未  
必有爵也邾今無爵得與魯盟北杏會齊何須有爵莊十  
五年會于郵傳曰齊始霸則齊桓為霸自郵會始耳北杏  
之時諸侯未從霸功未立桓尚未有殊動儀何足可紀  
且齊桓未有功於王焉能使王命之其得王命必在北杏  
之後但未知定是何年耳服虔云爵者醮也所以醮盡其

材也夏四月費伯帥師城郎不書非公命

也費伯魯大夫郎魯邑高平方與縣東南有郁郎也亭傳曰君舉必書然則史之策書皆君命也今

不書於經亦因史之舊法故傳釋疏注費伯至放此正義曰史之策

書皆君命者謂君所命為之事乃得書之於策非謂君命遣書方始書也又解史策不書經亦不書之意

仲尼書於經者亦因史之舊法舊史不書則亦不書故傳發此事釋經不書之意諸魯事傳釋不書他皆

放此謂下盟于翼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作南門之類是也

申國今南陽宛縣生莊公及共叔段段出奔共故曰共叔猶晉侯在鄂謂

之鄂侯莊公寤生驚馬姜氏故名曰寤生春秋正義二

遂惡之寤寤而莊公已生故驚而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十九

欲立以為大子亟請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

為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

邑唯命虢叔東虢君也恃制巖險而不脩德鄭滅之恐段復然故開以他邑虢國今熒

陽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

請之京城大叔言寵異於眾臣京鄭邑今熒陽京縣祭仲曰都城過百

雉國之害也祭仲鄭大夫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

城方五里徑三百雉故先王之制大都不過

參國之一

三分國城之一

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

不度非制也

不合法度非先王制

君將不堪公曰姜氏

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

為之所

使得其所宜

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

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

必自斃子姑待之

斃踏也姑且也

既而大叔命西鄙

北鄙貳於己

鄆鄭邊邑貳兩屬

公子呂曰國不堪貳

君將若之何

公子呂鄭大夫

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

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

叔父不除則舉國之民當生他心

公

曰無庸將自及

言無用除之禍將自及

大叔又收貳以

為己邑

前兩屬者今皆取以為己邑

至于廩延

言轉侵多也廩延鄭邑陳

留酸棗縣比有延津

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

子封公子呂也厚謂土地

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

不義於君不親於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

大叔完聚

完城郭聚人民

繕甲兵具卒乘

步曰卒車曰乘

將

襲鄭夫人將啓之

啓開也

公聞其期曰可矣

師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

古者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

二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公伐諸鄆五月

辛丑大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郡共縣書曰鄭伯克段

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

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之

也傳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不早為之所而養成其惡故曰失教段實出奔而以克為文明鄭伯志在於殺難遂寘姜氏于城穎城穎鄭地而誓之曰不

及黃泉無相見也地中之泉故曰黃泉既而悔之穎考

叔為穎谷封人封人典封疆者聞之有獻於公公賜

之食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

小人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食至不啜

羹欲以發問也宋華元殺羊為羹饗士蓋古賜賤官之常公曰爾有母遺繫我

獨無繫語助穎考叔曰敢問何謂也據武姜在設疑也

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若闕

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隧若今延道公從

之公入而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賦賦詩也

融融和樂也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

洩

舒散也 遂為母子如初君子曰穎考叔純孝

也純猶篤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

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不匱純孝也莊公雖失之於初孝心不忘考叔

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者同他皆放

此初鄭至武姜正義曰杜以為凡例本其事者皆言初也賈逵云凡言初者隔其年後有禍福將終

之乃言初也注申國至宛縣正義曰外傳說伯夷之後曰申呂雖衰齊許猶在則申呂與齊許俱出伯夷同為

姜姓也國語曰齊許申呂由大姜言由大姜而得封也然則申之始封亦在周興之初其後中絕至宣王之時申伯

以王舅改封於謝詩大雅崧高之篇美宣王褒賞申伯云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是其事也地理志南陽郡宛縣故

申伯國宛縣者謂宣王改封之後也以前則不知其地注段出至鄂侯正義曰賈服以共為謚謚法敬長事上

曰共作亂而出非有共德可稱餽口四方無人與之為謚故知段出奔共故稱共猶下晉侯之稱鄂侯也莊公至

惡之正義曰謂武姜寤時生莊公至寤始覺其生故杜云寤寤而莊公已生注虢叔至陽縣正義曰僖五年

傳曰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晉語稱文王敬友二虢則虢國本有二也晉所滅者其國在西故謂此為東虢也鄭語

史伯為相公設謀云虢叔恃勢鄒仲恃險皆有驕侈怠慢之心君以成周之眾奉辭伐罪無不克矣相公從之是其

恃險而不脩德為鄭滅之之事也云虢叔封西虢仲封東而此云虢叔東虢君者言所滅之君字叔也傳云虢仲譜

其大夫謂叔之子孫字曰仲也案傳燕國有二則一稱北燕邾國有二則一稱小邾此虢國有二而經傳不言東西

者於時東虢已滅故西虢不稱西其並存之日亦應以東西別之地理志云河南郡滎陽縣應劭云故虢國令虢亭

西別之地理志云河南郡滎陽縣應劭云故虢國令虢亭



是也。注祭仲至百雉。正義曰注諸言大夫者以其名氏顯見於傳更無卑賤之驗者皆以大夫言之其實是大夫以否亦不可委知也定十二年公羊傳曰雉者何五板而堵五堵而雉何休以為堵四十尺雉二百尺許慎五經異義戴禮及韓詩說八八為板五板為堵五堵為雉板廣二尺積高五板為一丈五堵為雉雉長四丈古周禮及左氏說一丈為板板廣二尺五板為堵一堵之牆長丈高丈三堵為雉一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以度其長者用其長以度其高者用其高也諸說不同必以雉長三丈為正者以鄭是伯爵城方五里大都三國之一其城不過百雉則百雉是大都定制因而三之則侯伯之城當三百雉計五里積千五百步步長六尺是九百丈也以九百丈而為三百雉則雉長三丈賈逵馬融鄭玄王肅之徒為古學者皆云雉長三丈故杜依用之侯伯之城方五里亦無正文周禮冬官考工記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謂天子之城天子之城方九里諸侯禮當降殺則知公七里侯伯五里子男七命子男五命其國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命數為節鄭玄以為國家國之所居謂城方也如典命之言則公當九里侯伯七里子男五里故鄭玄兩解之其注尚書大傳以天子九里為正說又云或者天子之城方十二里詩文王有聲箋言文王城方十里大於諸侯小於天子之制論語注以為公大都之城方三里皆以為天子十二里公九里也其駁異義又云鄭伯城方五里以匠人典命俱是止文因其不同故兩申其說今杜無二解以侯伯五里為正者蓋以典命所云國家者自謂國家所為之法禮儀之度未必以為城居也大都至九之一正義曰定以王城方九里依此數計之則王城長五百四十雉其大都方三里長一百八十雉中都方一里又二百四十雉長一百八雉也小都方一里長六十雉也公城方七里長四百二雉其大都方二里又一百步長一百四十雉也中都方一里又一百二十步長八十四雉也小都方二百三十三

步二尺長四十六雉又二丈也侯伯城方五里長三百雉其大都方一里又二百步長百雉也中都比王之小都其小都方一百六十六步四尺長三十三雉又一丈也子男城比王之大都其大都比侯伯之中都其中都方一百八十步長三十六雉也小都方百步長二十雉也考工記曰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門阿之制以爲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爲諸侯之城制然則王之都城隅高五丈城蓋高三丈諸侯城隅高七丈城蓋高五丈也三丈以下不復成城其都城蓋亦高三丈也周禮四縣爲都周公之設法耳但土地之形不可方平如圖其邑竟廣狹無復定準隨人多少而制其都邑故有大都小都焉下邑謂之都都亦一名邑莊二十八年傳曰宗邑無主閔元年傳曰分之都城俱論曲沃而都邑互言是其名相通也無使滋蔓正義曰此以草喻也草之滋長引蔓則難可芟除喻段之威勢稍大難可圖謀也注斃踣也正義曰釋言文也孫炎曰前覆曰踣國不堪貳

正義曰兩屬則賦役倍賦役倍則國人不堪也厚將崩正義曰以牆屋喻也厚而無基必自崩喻衆所不附將自敗也高大而壞謂之崩注宐城郭聚人民正義曰服虔以聚爲聚禾黍也段欲輕行襲鄭不作固守之資故知聚爲聚人非聚糧也宐城者謂聚人而宐之非欲守城也如二君故曰克正義曰謂實非二君雋傑疆盛如似二君伐而勝之然後稱克非謂真是二君也若真是二君則以戰襲敗取爲文然既非二君而杜注經云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又似真二君者但杜於彼應云以君討臣而用如二君之例略其如字但云而用二君耳準獲麟之後史文夫子未脩之前應云鄭伯之弟段出奔其與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同也以其不弟故不言弟志在於殺故不言奔然則鄭伯亦是舊史之文而得爲新意者段以去弟爲貶宜以國討爲文仍存鄭伯見其失教其文雖是舊史即是仲尼新意也注傳言至其奔正義曰經皆孔子所書此事特言書曰必是舊史不然夫子始然故知傳之此

辭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也克者戰勝獲賊之  
公也諸鄆段即奔共既不交戰亦不獲段段實出奔而以  
克為文者此非夫子之心謂是鄭伯本志不欲言其出奔  
難言其奔志在於殺故夫子承其本志而書克也鄭伯之  
於段也以其母所鍾愛順母私情分之大邑恣其榮寵實  
無殺心但大叔無義恃寵驕盈若微加裁貶則恐傷母意  
故祭仲欲早為之所子封請往除之公皆不許是其無殺  
心也言必自斃厚將崩者止謂自損其身不言惡能害國  
及其謀欲襲鄭禍將逼身自念友愛之深遂起切心之恨  
由是志在必殺難言出奔此時始有殺心往前則無殺意  
傳稱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詩序曰不勝其母以害其弟  
經曰父母之言亦可畏也是迫於母命不得裁之非欲待  
其惡成乃加誅戮也服虔云公本欲養成其惡而加誅使  
不得生出此鄭伯之志意也言鄭伯本有殺意故為養成  
其惡斯不然矣傳曰稱鄭伯譏失教也止責鄭伯失於教  
誨之道不謂鄭伯元有殺害之心若從本以來即謀殺害  
乃是故相屠滅何止失教之有且君之討臣過其萌漸惡  
雖未就足得誅之何須待其惡成方始殺害服言本意欲  
殺乃是誣鄭伯也劉炫云以克為文非其實狀故傳解之  
謂之鄭志言仲丘之意書克者謂是鄭伯本志也注又申  
解傳意言鄭伯志在於殺心欲其克難言其奔故仲丘書  
克不書奔如鄭伯之志為文所以惡鄭伯也 注封人典  
封疆者 正義曰周禮封人掌為畿封而樹之鄭立云畿  
上有封若今時界也天子封人職典封疆知諸侯封人亦  
然也傳言祭仲足為祭封人宋高哀為蕭封人論語有儀  
封人此言潁谷封人皆以地名封人蓋封人職典封疆居  
在邊邑潁谷儀祭皆是國之邊邑也 注食而至之常  
正義曰禮公食大夫及曲禮所記大夫士與客燕食皆有  
牲體殺哉非徒設羹而已此與華元饗士唯言有羹故疑  
是古賜賤官之常 注賦賦至樂也 正義曰賦詩謂自  
作詩也中融外洩各自為韻蓋所賦之詩有此辭傳略而  
言之也融融和樂洩洩舒散皆是樂之狀以意言之耳服

虔云入言公出言姜明俱出入互相見注純猶篤也

正義曰爾雅釋詁訓純為大則純孝純臣者謂大孝大忠

也此純猶篤者言孝之篤厚也詩曰至謂乎正義曰

詩毛傳及爾雅之訓匱竭永長錫子爾女也此詩大雅既

醉之五章言孝子為孝不有竭極之時故能以此孝道長

賜予女之族類言行孝之至能延及旁人其是此事之謂

乎族類者言俱有孝心則是其族類也注不匱至放此

正義曰頴考叔有純孝之行能錫莊公莊公雖失之於初

孝心不忘則與頴考叔同是孝之般類也今考叔能感而

通之是謂永錫爾類也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

以文害意出孟子文也此云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

者同何以昭八年注云叔向時詩義如此所以不同者此

是丘明作傳稱君子之言容可引詩斷章評論得失彼是

叔向之語事近前代當時譏刺故云叔向時詩義如此也

詩注意類謂子孫族類此秋七月天王使平咺來

傳意以為事之般類也大七小字八春秋正義二

歸惠公仲子之贈緩且子氏未薨故名惠公

葬在春秋前故曰緩也子氏仲子也薨在二年贈助喪之物天子七月而葬同

執畢至言同軌以別四夷之國諸侯五月同盟至同在方嶽之盟

大夫三月同位至古者行役不踰時士踰月外姻至

踰月度月也姻猶親也此言赴弔各以遠近為差因為葬節贈死不及尸尸未葬之通稱

弔生不及哀諸侯已上既葬則縗麻除無哭位諒闇終喪豫凶事非

禮也仲子在而來贈故曰豫凶事疏天王至故名正義曰緩贈

咺之過所以貶咺者天王至尊不可貶責貶王之使足見王非且緩贈惠公專是王過生贈仲子咺亦有愆使者受

命不受辭欲令遭時設宜臨機制變王謂仲子已薨令啗并致其賵仲子尚存賵事須止宰咺知其未薨猶尚致賵是則不達時宜恥辱君命王則任非其人咺爲辱命之使君臣一體好惡同之貶咺亦所以責王也文五年王使榮叔歸含且賵不指所賵之人此指言惠公仲子者彼成風未葬不言可知此則惠公已葬子氏未薨若不言其人則不知爲誰來賵文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亦爲年月已遠故指其所襚與此同也季文子求遭喪之禮以行亦豫凶事不貶者宰咺無喪致賵文子乃量時制宜備豫不虞古之善教與此不同 天子至姻至 正義曰天子諸侯大夫士位既不同禮亦異數赴弔遠近各有等差因其弔答以爲葬節且位高則禮大爵卑則事小大禮踰時乃備小事累月即成聖王制爲常規示民執法欲使各脩其典無敢忒差資父事君生民之所極哀死送終臣子之所盡是以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葬謂之緩慢春秋從實而錄以示是非天子七月諸侯五月者死月葬月

皆通數之也文八年八月天王崩九年二月葬襄王是天子之七月也成十八年八月公薨于路寢十二月葬我君成公是諸侯之五月也宣八年傳云禮卜葬先遠日辟不懷也是卜遠日不吉乃卜近日辟不思親之嫌也則未及期而葬者不思其親理在可見故傳皆不言其事唯過期乃葬者傳言緩以示譏耳相王以相十五年崩莊三年乃葬積七年也僖公以其三十三年十一月薨文元年四月乃葬薨葬中有閏積七月也二者並過於期故傳皆言緩以譏之也衛桓公以隱四年三月爲州吁所弑五年四月乃葬積十四月也莊公以其三十二年八月薨閏元年六月乃葬積十一月也二者雖亦過期而國有事難故傳皆言亂故是以緩原其非慢不以責臣子也然則諸侯五月而葬自是正法得禮可知不假發傳而葬成公之下傳特云書順者釋例曰魯君薨葬多不順制唯成公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故傳見莊之緩舉成書順以包之然則特發此傳欲以包羣公之得失於莊見亂故

而緩於僖見無故而緩於成見順禮傳發三者則其餘皆可  
可知也士踰月者通死月亦三月也襄十五年十一月晉  
侯周卒十六年正月葬晉悼公杜云踰月而葬速是踰月  
亦三月也此注云踰月度月者言從死月至葬月其間度  
一月也士與大夫不異而別設文者以大夫與士名位既  
異因其名異示為等差故變其文耳其實月數同也同軌  
同盟至者謂遣使來至非諸侯身至釋例曰萬國之數至  
衆封疆之守至重故天王之喪諸侯不得越竟而奔脩服  
於其國卿共弔葬之禮魯侯無故而穆伯如周弔此天子  
崩諸侯遣卿共弔葬之經傳也是言禮天子之喪諸侯不  
親奔也其諸侯相弔則昭三十年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  
喪士弔大夫送葬是正禮也同位至待其使還也外姻至  
親戚畢集也於天子言畢至以下不言畢者天子貴在尊  
極海內為家天下聞喪無敢不至故言畢也諸侯同盟或  
來或否大夫出使本奉君命雖或聞喪未必盡來故不言  
畢也此亦例而不言凡者序已解訖何休膏肓以為禮士  
畢也

七十二字

春秋正義二

二十八

費

三月葬今云踰月左氏為短鄭康成云人君殯數來日葬  
數往月大夫殯葬皆數來日來月士殯葬皆數往日往月  
士之三月大夫之踰月也鄭之此言天子諸侯葬數往月於  
左氏無害云大夫葬數來月恐非杜自蘇寬之意以古禮  
大夫以上殯葬皆數來日來月士殯葬數往日往月空云  
古禮事無所出不可依用也劉炫云此亦例不言凡者諸  
所發凡皆為經張例此舉葬之大期以譏宰咺之緩非是  
為葬發例故不言凡也 注言同至之國 正義曰鄭玄  
服虔皆以軌為車轍也王者馭天下必令車同軌書同文  
同軌畢至謂海內皆至也四夷異俗不可同其文軌天子  
之喪不能以時赴弔故言同軌以別四夷之國也周禮巾  
車木路以封蕃國蕃國即四夷也既受王命車亦應同軌  
而言別四夷者四夷來朝天子天子賜之車服行於中國  
自然同軌其在本國軌必不同若以巾車之文即言與華  
夏同軌豈亦能同文也 注同在方嶽之盟 正義曰周  
禮司盟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然則天子之

合諸侯有使諸侯共盟之禮也王合諸侯唯有巡守其非  
巡守則有事而會會之多少唯王所命不得有同盟常禮  
禮之同盟唯方嶽耳故左氏舊說十二年三考黜陟幽明  
既分天子展義巡守柴望既畢諸侯遂朝退相與盟同好  
惡辨王室是其當方諸侯同有方嶽之盟同盟情親吉凶  
相告故遣使會葬也 注古者至踰時 正義曰同位謂  
同為大夫共在列位者待其來至三月待之故知古者於  
法行役不踰時也隱五年穀梁傳曰伐不踰時明行役聘  
問亦不踰時也 注尸未葬之通稱 正義曰曲禮下云  
在牀曰尸在棺曰柩是其相對言耳今以既葬乃來而云  
不及尸知尸是未葬之通稱也葬則尸不復見未葬猶及  
見之故以葬為限也釋例曰喪贈之幣車馬曰賵貨財曰  
賵衣服曰襚珠玉曰含然而總謂之贈故傳曰贈死不及  
尸也然則此文雖為賵發其實賵賵含襚總名為贈但及  
未葬皆無所譏也襚以衣尸含以實口大斂之後無所用  
之既殯之後猶致之者示存恩好不以充用也今讚曰雜

春秋正義二

二十九

禮記

記弔含襚賵臨之等未葬則葦席既葬則蒲席是葬後得  
行此言緩者禮記後人雜錄不可與傳同言也或可初葬  
之後則可久則不許 注諸侯至終喪 正義曰昭十五  
年傳稱穆后崩王既葬除喪叔向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  
禮也杜云天子諸侯除喪當在卒哭今王既葬而除故譏  
其不遂也案僖三十三年傳云卒哭而祔杜云既葬反虞  
則免喪故曰卒哭哭止也如杜此言則卒哭與葬相去非  
遠同在一月儀禮七三虞則天子諸侯皆同於此必知然  
者以卒哭是葬之餘事共在一月之中故杜云既葬則衰  
麻除或云既葬卒哭衰麻除以其相近故也若據雜記云  
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中間既賵或有國事稱號云  
何是知葬與卒哭相連間無事也然雜記云諸侯五月而  
葬七月而卒哭者案釋例曰禮記後人所作不與春秋同  
是杜所不用也既葬除喪唯杜有此說正以春秋之例皆既  
葬成君明葬是人君之大節也昭十二年傳曰齊侯衛侯  
鄭伯如晉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辭於享請免喪而

後聽命晉人許之禮也於時鄭有簡公之喪未葬故請  
喪其下傳又云六月葬鄭簡公丘明作傳未嘗虛舉經  
而虛言此葬得非終前免喪之言也以此知諸侯既葬則  
免喪喪服既除則無哭位諸侯既然知天子亦爾尚書高  
宗亮陰三年不言論語云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是天子  
諸侯除服之後皆諒陰終喪也晉書杜預傳云大始十年  
元皇后崩依漢魏舊制既葬帝及羣臣皆除服疑皇太子  
亦應除否詔諸尚書會僕射盧欽論之唯預以為古者天  
子諸侯三年之喪始服齊斬既葬除喪服諒闇以居心喪  
終制不與士庶同禮於是盧欽魏舒問預證據預曰春秋  
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時簡公未葬請免喪以聽命君  
子謂之得禮宰咺歸惠公仲子之賵傳曰弔生不及哀此  
皆既葬除服諒闇之證也書傳之說既多學者未之思耳  
喪服諸侯為天子亦斬衰豈可謂終服三年也預又作議  
曰周景王有后世子之喪既葬除喪而宴樂晉叔向譏之  
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王雖不遂宴樂以早此亦天  
子喪事見於古也稱高宗不言喪服三年而云亮陰三年  
此釋服心喪之文也譏景王不譏其除喪而譏其宴樂早  
則既葬應除而違諒闇之節也堯喪舜諒闇三年故稱過  
密八音由此言之天子居喪齊斬之制菲杖經帶當遂其  
服既葬而除諒闇以終之三年無改於父之道故曰百官  
總已以聽冢宰喪服既除故更稱不言之美明不復寢苦  
枕由以荒大政也禮記云三年之喪自天子達又云父母  
之喪無貴賤一也又云端衰喪車皆無等此通謂天子居  
喪衣服之制同於凡人心喪之禮終於三年亦無服喪三  
年之文天子之位至尊萬幾之政至大羣臣之衆至廣不  
得同之於凡人故大行既葬祔祭於廟則因䟽而除之已  
不除則羣臣莫敢除故屈己以除之而諒闇以終制天下  
之人皆曰我王之仁也屈己以從宜皆曰我王之孝也既  
除而心喪我王猶若此之篤也凡我臣子亦安得不自勉  
以崇禮此乃聖制移風易俗之本也議奏皇太子遂除衰  
麻而諒闇終喪於時內外卒聞預議多恠惑者乃謂其違



禮以合時預謂鄉人段暢曰茲事體大本欲宣明古典知未合於當今也宜博采典籍為之證據全大分明足以垂示將來暢遂敷通危疑以弘拍趣其論具存焉杜議引尚書傳云亮信也陰默也為聽於冢宰信默而不言鄭玄以諒闇為凶廬八月紀人伐夷夷不告故不書杜所不用

夷國在城陽莊武縣紀國在東莞劇縣隱十一年傳例曰凡諸侯有命告則書不然則否史不書於策故夫子亦不

書于經傳見其事以明春秋例也他皆放此

世本夷妘姓傳無其人不知為誰所滅釋例土地名夷國在城陽莊武縣莊十六年晉武公伐夷執夷詭諸杜云詭

諸周大夫夷采地名釋例土地名注為關則二夷別也世族譜於夷詭諸之下注云妘姓更無夷國則以二夷為一

討莊武之縣遠在東垂不得為周大災之采邑而晉取其地是譜誤也

春秋正義二

三十一

張

不書 蜚負蠶也莊二十九年傳例曰凡物不為災不書又於此發之者明傳之所據非唯史策兼采簡牘

之記他皆放此 注蜚負至放此 正義曰釋蟲云蜚蠹蠶舍人李巡皆云蜚蠹一名蠶郭璞云蜚即負蠶

臭蟲洪範五行傳云蜚負蠶夷狄之物越之所生其為蟲臭惡南方淫女氣之所生也本草曰蜚蠹蟲也然則蜚是

臭惡之蟲害人之物故或為災或不為災也經傳皆云有蜚則此蟲直名蜚耳不名蜚蠹爾雅所釋當言蜚一名蠹

蠹說爾雅者言蜚蠹一名蠶非也此蟲一名負蠶漢書及此注多作負蠶者釋蟲云草蟲負蠶彼則歲時常有非災

蟲也蓋相涉誤為蠶耳又明下有成例此不合書而傳發之者明傳之所據非獨正史之策亦兼采簡牘所有故傳

據而言之案上傳紀人伐夷注云傳見其事以明春秋例則此有蜚亦明春秋例此云傳之所據非唯史策兼采簡

牘則上紀人伐夷亦是兼采簡牘但紀人伐夷他國不告故以明例解之蜚是魯國之有故以兼采簡牘言之其實

二注互以相通他如此類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黃邑陳

留外黃縣東有黃城公立而求成焉九月及宋人盟于

宿始通也經無義例故傳直言其歸趣而已他皆放此冬十月庚申

改葬惠公公弗臨故不書以相為天子故隱公讓而不敢為喪主隱

攝君政故據隱而言惠公之薨也有宋師天子少葬故

有闕是以改葬有宋至改葬正義曰上云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公立而求成

焉則隱公未立之前惠公敗宋師也今云惠公之薨也有宋師蓋是報黃之敗來伐魯也隱公將兵禦宋委葬事於

六子故有闕也服虔以為宋師即黃之師也是時宋來伐魯公自與戰然則隱自敗宋還自求成傳何當屬敗於惠

春秋正義二

三十二

李信

公而別言公立也且薨之與葬相去既遠豈有宋師薨時已來葬時未去衛侯來會葬不

見公亦不書諸侯會葬非禮也不得接公成禮故不書於策他皆放此衛國在汲郡朝歌縣

**疏**衛侯來會葬正義曰衛國侯爵譜云姬姓文王子康叔封之後也周公既誅祿父以其地封康叔為衛

侯居躬虛今朝歌是也狄滅衛文公居楚丘成公徙帝丘今東郡濮陽是也相公十三年魯隱公之元年也出公輒

十二年獲麟之歲也悼公二年春秋之傳終矣悼公三年卒自悼以下十一世二百五十五年而秦滅衛也衛世家

相公康叔十一世孫尚書顧命稱康叔為衛侯則初封侯爵也世家康叔子則稱伯至頃侯復為侯故今相公為侯

爵注諸侯至放此正義曰昭三十年傳云先王之制

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昭三年傳稱文襄之霸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皆不言諸侯親會葬是諸侯會葬非禮也不得接公成禮故不書此云不見公不書介葛盧亦不見

公而書者此則公在國而不與衛侯相見故不書彼則鄭公身在會國人賓禮之又欲見其一年再來故書之也鄭

共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公孫滑共叔段之子衛人為

之伐鄭取廩延鄭人以王師虢師伐衛南鄙

虢西虢國也弘農陝縣東南有虢城請師於邾邾子使私於公子

豫公子豫魯大夫私請師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

鄭人盟于翼翼邾地不書非公命也新作南

門不書亦非公命也非公命不書二見者皆與作大事各舉以備文十二

月祭伯來非王命也眾父卒眾父公子益師字公不

春秋正義二

三十三

楊暹

與小斂故不書日禮卿佐之喪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崇恩厚也始死情之所篤

禮之所崇故以小斂為文至於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

**疏**

注禮卿至書日正義曰喪大記君

臨臣喪之禮云君於大夫大斂焉為之賜則小斂焉卿是

大夫之尊者也明小斂大斂君皆親之所以崇恩厚也小

斂大斂皆應親之獨以小斂為文故知始死情之所篤故

也賈逵云不與大斂則不書卒然則在殯又不往者復欲

何以裁之且傳無其事不宜妄說故杜以為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也

# 春秋正義卷第二

修職郎新差充婺州州學教授趙 考編點勘

春秋正義卷第三



隱公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穎達等奉

勅撰

經二年春公會戎于潛

戎狄夷蠻皆氏羌之別種也戎而書會者順其

俗以為禮皆謂居中國若戎子駒支者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潛魯地



注戎狄至魯地正義曰曲禮云

東夷西戎南蠻北狄然則四者是九州之外別名也詩商頌曰自彼氏羌氏羌西戎之國名也杜欲明其在遠無以相形故云氏羌之別種謂是相類之物耳非謂四者是羌內之別也其實氏羌乃是戎內之別耳戎子駒支云我諸戎飲食衣服不與華同贄幣不通言語不達計應不堪會盟故解云言順其俗以為禮也沈氏云會據公往戎為主

大略

春秋正義三

五德

人故得隨主人之俗以為會禮朝據戎來魯為主人戎不能從主人之俗故朝禮不成戎是西方之夷必不遠來會

魯故知謂居中國若戎子駒支者也駒支事見襄十四年

夏五月莒人入向

向小國也譙國龍亢縣東南有向城莒國今城陽莒縣也將甲師少稱人弗地曰入例在襄十三年



莒人

入向正義曰莒本莒己姓向姜姓此傳云莒人入向以姜氏還文八年傳稱穆伯奔莒從己氏是莒己向姜見於

傳也譜云莒嬴姓少昊之後周武王封茲輿於莒初都計後徙莒今城陽莒縣是也莒本自紀公以下為己姓不知

誰賜之姓者十一世茲丕公方見春秋共公以下微弱不復見四世熱滅之向則唯此見經不能知其終始

注向

小至三年正義曰將甲師少稱人者周禮萬二千五百人為軍二千五百人為師五百人為旅用兵多少其數無

常重其舉大事動大衆滿師則書之不滿則不書輕其舉少故經皆不書旅也師者衆也雖復五軍三軍悉皆以師

為名取其衆義故經亦不書軍也釋例曰春秋不書軍旅  
壹皆曰師從衆辭是其義也經之大例君自將者言君不  
言師卿將者滿師則師將並書不滿則空舉將名大夫將  
者滿師則稱師不滿則稱人所以然者定四年傳曰君行  
師從卿行旅從則君行必有師卿行必有旅文雖不見理  
足可明君將不言帥師卿將不言帥旅以其可知故也卿  
行不合師從今乃帥領一師若不言師則師文不見卿等  
自合書名師文又須別見故師將並舉言某帥師也其師  
少者卿自須見唯舉將名不云帥旅言衆少不足錄也大  
夫爵位卑下名氏不合見經但所帥滿師師白須見故言  
師不言將也若不滿師者一旅之衆則例所不書大夫位  
卑又名不當見則空舉其將謂之為人即大夫身也其  
將尊師少及將卑師衆若其序列則將卑師衆者在上襄  
二年晉師宋師衛甯殖侵鄭是也隱五年公羊傳曰曷為  
或言率師或不言率師將尊師衆稱某率師將尊師少稱  
將將卑師衆稱師將卑師少稱人君將不言率師書其重

春秋正義三

二

李光祖

者也釋例曰大夫將滿師稱師不滿稱人而已卿將滿師  
則兩書不滿則直書名氏君將不言帥師卿將不言帥旅  
此史策記注之常此用公羊為說也劉炫云盟會例卿則  
書名氏非卿則書人人當名氏之處由是將卑師少則書  
人亦與

### 無駭帥師入極

無駭魯卿極附庸小國無駭  
不書氏未賜族賜族例在八

年



注無駭至八年 正義曰春秋之例卿乃見經今  
名書於經傳言司空故知無駭是魯卿諸名書於

經皆是卿也故於此一注以下不復言之又王制云上大  
夫卿則卿亦大夫也故注多以大夫言卿下注云裂繻紀  
大夫如此之類皆是卿也其名見於傳而注云大夫者則  
其爵真大夫也穀梁以極為國杜云附庸者沈云以費伯  
帥師城郎因得勝極則極是竟內故云附庸凡卿出使必  
具其名氏以尊君命今不書氏故解云未賜族無族可稱  
故也賈云極戎邑也極為戎邑傳無文焉戎之於魯本無  
惡惡言脩惠公之好則是求與魯親公未信戎心故辭其

盟耳秋即與盟復脩戎好若已共戎會故不與盟旋令師入其都然後結好其為惡行亦不是過讓位賢君固應不爾良史直筆焉得無譏傳乃本秋八月庚辰公及其勝之所由而歸功於費伯也

# 戎盟于唐

高平方與縣北有武唐亭八月無庚辰庚辰七月九日也日月必有誤

**疏**

注高平至有誤 正義曰杜勘檢經傳上下月日制為長歷此年八月壬寅朔其月三日甲辰十五日丙辰二十七日戊辰其月無庚辰也七月壬申朔則九日有庚辰杜觀上下若月不容誤則指言日誤若日不容誤則指言月誤此則上有秋下有九月則日月俱得有誤故云日月必有誤也 九月紀裂繻來逆

# 女

裂繻紀大夫傳曰卿為君逆也以別卿自逆也逆女或稱使或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史各隨其實而書

非例也他

皆放此

**疏**

注裂繻至放此 正義曰此書逆女傳曰卿為君逆也宣五年齊高固來逆叔姬傳

六五八

春秋三義二

三

王玩

曰書曰叔姬卿自逆也是為君之則稱女自逆則書字故云以別卿自逆也釋例曰天子娶則稱逆王后卿為君逆則稱逆女其自為逆則稱所逆之字尊卑之別也此不言紀侯使裂繻而成八年經書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俱是昏禮而立文不同故解之也言昏禮不稱主人者主人謂婿也為有廉恥之心不欲自言娶婦故卿為君昏行者必稟君母之命婦人之命不得通於鄰國若言卿輒自來非君所命故裂繻不言使也其無母者臣無所稟不得不稱君命故公孫壽言宋公使也史皆隨其實事而書之非褒貶之例也公羊傳曰何以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然則曷稱稱諸父兄師友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則其稱主人何辭窮也辭窮者何無母也然則紀有母乎曰有有則何以不稱母母不通也是婦人之言不通外國故不言君使亦不言母命作自來之文也公羊言無母者稱父兄師友宋公不稱父兄者諸侯臣其父兄故不得稱也昏禮記曰宗子無父母命之親皆没已躬命之以宗子之尊尚不稱父

兄況諸侯也其稱父兄師友謂大夫以下非宗子者耳昏禮記所云支子則稱其宗弟稱其兄是也冬十

月伯姬歸于紀

無傳伯姬魯女裂繻所逆者

紀子帛莒子盟

于密

子帛裂繻字也莒魯有怨紀侯既昏于魯使大夫盟莒以和解之子帛為魯結好息民故傳曰魯故

也比之內大夫而在莒子上稱字以嘉之也字

**疏**

注子帛至

密鄉正義曰杜云比之內大夫而在莒子上者案諸經文魯大夫出會他國皆先書魯大夫下即云及其人今子

帛之下不云及其者不可全同魯大夫故也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

薨

無傳相未為君仲子不應稱夫人隱讓相以為太子成其母喪以赴諸侯故經於此稱夫人也不反哭故

不書葬例

**疏**

注相未至三年

正義曰妾子為君其母在三年

五十五

春秋正義三

四

張謙

為君故仲子不應稱夫人也今稱夫人薨是隱成之讓相為大子成其母喪傳例曰不赴則不曰薨故知稱薨是赴於諸侯故經於此稱夫人也五年考仲子之宮公羊傳曰相未君則曷為祭仲子隱為相立故為相祭其母也然則何言爾成公意也是言鄭人伐衛凡師有鍾鼓曰伐例在莊二十九年

傳二年春公會戎于潛脩惠公之好也戎

請盟公辭

許其脩好而不許其盟禦夷狄者不壹而足

**疏**

注許其至而足正義曰

戎貧而無信盟或背之公未得戎意恐好不久成故不許其盟也禦夷狄者不壹而足文九年公羊傳文言制禦夷狄當以漸教之不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一度而即使足也

歸夏莒人入向以姜氏還

傳言失昏姻之義凡得失小故經無異文

而傳備其事案文則是司空無駭入極費奉父

非足以為戒他皆放此魯司徒司馬司空皆卿也本父費伯也前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於前年發之我請

勝之魯司徒司馬司空皆卿也本父費伯也前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於前年發之盟秋盟于唐復脩戎好也九月紀裂繻來

逆女鄉為君逆也冬紀子帛莒子盟于密

魯故也鄭人伐衛討公孫滑之亂也治元年取

廩延之亂

經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無傳日行遲一歲一

周天月行疾一月一周天一歲凡十二交會然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量不能不小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

大雅春秋正義三

或有頻交而食者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故有伐鼓用幣之事今釋例以長歷推經傳明此食是二月朔也不書朔

史失之書朔日疏注日行至七年正義曰古今之言例在相十七年歷者大率皆以周天為三百六十五

度四分度之一日行比月為遲每日行一度故一歲乃行一周天月行比日為疾每日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故

一月內則行一周天又行二十九度過半乃逐及日言一月一周天者略言之耳其實及日之時不啻一周天也日

月雖共行於天而各有道每積二十九日過半行道交錯而相與會集以其一會謂之一月每一歲之間凡有十二

會故一歲為十二月日食者月掩之也日月之道互相出入或月在日表從外而入內或月在日裏從內而出外道

有交錯故日食也二十九日過半月及日者以歷家一度分為九百四十分則四百七十分為半今月來及日凡二

十九日又四百九十九分是過半較二十九分也日有食之言有物來食之也日月同處則日被月映而形魄不見



聖人不言日被月食而云日有食之者以其月不可見作不知之辭穀梁傳曰其不言食之者何也知其不可知知也是言慎疑故不言月也朔則交會故食必在朔然而每朔皆會應每月常食故解之言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量不能不小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頻交而食者自隱之元年盡哀二十七年積二百五十五年凡三千一百五十四月唯三十七食是雖交而不食也襄二十一年九月十月頻食二十四年七月八月頻食是頻交而食也食無常月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以日食者陰侵陽也當陽盛之月不宜為弱陰所侵故有伐鼓用幣之事餘月則否其日食例皆書朔已已之下經無朔字長歷推此已已實是朔日而不書朔史失之也此注作大判言耳戰國及秦歷紀全廢漢來漸候天時始造其術劉歆三統以為五月二十三分月之二十而日一食空得食日而不得加時漢末會稽都尉劉洪作軋家歷始推月行遲疾求日食加時後代脩之漸益微密今為歷者推步日食莫不符合

然其

春秋正義三

六

沈安息

但無頻月食法故漢初以來殆將千歲為歷者皆一百七十三日有餘而始一交會未有頻月食者今頻月而食乃是正經不可謂之錯誤世考之歷術事無不驗不可謂之踈失由是注不能定故未言之也又漢書高祖本紀高祖即位三年十月十一月晦日頻食則日有頻食之理其解在襄二十四年穀梁傳曰言日不言朔食晦日也朔日並不言食晦夜也朔日並言食正朔也言朔不言日食既朔也

### 三月庚戌天王崩

周平王也實以壬戌崩欲諸侯之遠至故遠日以赴春秋不書實崩日而書遠日者即傳其僞以懲臣子之過也襄二十九年傳曰鄭上卿有事使印

**疏**

天王崩 正義曰曲禮下曰天子死

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鄭玄云異死名者為人褻其無知若猶不同然也自上顛壞曰崩薨顛壞之聲卒終也不祿不終其祿死之言漸也精神漸盡也是由天子尊若山崩然諸侯卑取崩之聲以為尊卑之

差也不書天子名者以海內之主至尊之極故敬而不書名也穀梁傳云高曰崩厚曰崩尊曰崩天子之崩必尊也以其在民上故崩之其不名何也夫上故不名也蘇氏云王后崩天子卒不書者赴不及魯也今以為略之例所不書也告喪禮云告王喪曰天王登假此言崩者魯史裁約為文不道當時赴不言登假也注周平至不會正義曰今檢杜注無葬者皆顯言其謚此為無葬故言周平王也仲尼脩經當改正真偽以為褒貶周人赴不以實孔子從偽而書者周人欲令諸侯遠至故遠其崩日以赴也不書其實而從其偽言人知其偽則過足章矣故即傳其偽以懲創臣子之過釋例曰天王偽赴遂用其虛明日月闕否亦從赴辭君子不變其文以慎其疑且實虛相生隨而長之真偽之情可以兩見承赴而書之亦所以示將來也夏四月辛卯君氏卒

**疏**

君氏卒正義曰君氏者隱公之母聲子也謂之君氏者

六十五 春秋正義三 七 方堅

言是君之母氏母之與子氏族必異故經典通呼母舅為母氏舅氏言其與已異氏也秋武氏子

來求賻武氏子天子大夫之嗣也平王喪在殯新王未得行其爵命聽於冢宰故傳曰王未葬釋

其所以稱父族又不稱使也魯不共奉王喪致令有求經直文以示不敬故傳不復具釋也**疏**注武氏至

釋也正義曰武氏者天子大夫之姓直云武氏子不書其字則其人未成為大夫也若是上士例當書名又不應

繫之父族謂之為子明其是大夫之子也又王使至魯皆言天王使其此復不言王使明其不稱王命也以此知此

人父喪已終宜嗣父位但平王未命而崩新王居喪未得行其爵命政事聽於冢宰使之適魯冢宰不得專命故作

自來之文傳言王未葬者意兼兩事王喪在殯新王不得加臣爵位故此人仍繫父族王又不得命臣出行故此人

不稱王使以未葬之故闕八月庚辰宋公和卒此二事故傳以未葬解之

稱卒者略外以別內也元年大夫盟於宿故來赴以名例在七年冬十有二月齊

侯鄭伯盟于石門來告故書石門齊地或曰濟北盧縣故城西南濟水之門癸

未葬宋穆公無傳魯使大夫會葬故書始死書卒之在國承赴為君故惡其薨名改赴書也

書葬則舉謚稱公者會葬者在外注魯使至六年據彼國之辭也書葬例在昭六年正義曰文九年叔

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昭三年叔弓如滕葬滕成公如此之類遣卿行者皆書其使名此不書使名知是大夫往也

大夫奉命出使位賤不合書名故直書其所為之事而已盟則云及其盟會則云會某人葬則云葬某公舉其所為

之事明有使往可知也釋例曰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及其失也禮過於重文襄之伯因而抑之諸侯

之喪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之喪士弔大夫送葬猶過古制故公子遂如晉葬襄公傳不言禮葬秦景公傳曰大夫

如秦葬景公特稱禮也一以示古制二以示書他國之葬必須魯會三以示奉使非卿則不書於經此丘明之微文

也是言大夫得正而卿過禮也諸侯曰薨禮之正名魯史自書君死曰薨君鄰國亦同書薨則與已君無別國史自

在已國承他國赴告為與已君同故惡其薨名雖赴稱薨皆改赴書卒略外以別內也至於書葬則五等之爵皆舉

謚稱公者會葬者在於國外據彼國之辭彼國臣子稱君曰公書使之行不得不稱公也又云惡其薨名改赴書者

釋例曰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古之制也春秋所稱曲存魯史之義內稱公而書薨所以自尊其君則不得

不略外諸侯書卒以自異也至於既葬雖邾許子男之君皆稱謚而言公各順臣子之辭兩通其義是其說也案禮

雜記赴告之辭云君訃於他國之君曰寡君不祿敢告於執事然則赴辭本無薨語而云惡其薨名者以夫人薨例

云不赴於諸侯則不曰薨明其以薨告人故書薨也是知王侯喪者其通國命皆以崩薨相告記之所稱謂答主人

之間飾其文辭耳若以記文無覺即疑不以薨告記稱大夫士赴人之辭皆云不祿豈大夫無卒名也以此知相赴策書必以薨為文但擯者口傳赴辭義在謙退從士之不祿故禮記言之赴則必以薨但改赴書卒耳史之書事莫不在國會葬者自可在外書策者國內書之而云據彼國之辭者書使行之事言使為此事行故文從彼稱不謂書不在國也卿為君逆謂之逆女亦是書已之使據彼稱女與此同也

傳三年春王三月壬戌平王崩赴以庚戌

故書之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于諸侯不

反哭于寢不祔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

故不言葬

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虞於正寢所謂反哭于

五十八

春秋正義

卷三

九

王受

寢二也卒哭而祔於祖姑三也若此則書曰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此備禮之文也其或不赴不祔則為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葬不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今聲君三禮皆闕釋例論之詳矣

**疏**

注夫人至詳矣

正義曰僖八年致夫人傳曰不赴於

同則弗致故知赴者赴於同盟之國也禮檀弓記葬禮云

既封有司以凡筵舍奠於墓左反日中而虞士喪禮既葬乃反哭於廟遂適殯宮而虞是既葬日中自墓反虞於正

寢正寢即殯宮也僖三十三年傳與檀弓記皆云卒哭而祔喪服小記曰婦祔於祖姑雜記曰妾祔於妾祖姑是祔

於姑者祔於祖姑也此三者皆夫人之喪禮夫人喪禮有三史策所書有二唯卒葬故事而已其卒之異者或云夫

人某氏薨仲子文姜之類是也或云某氏卒定如孟子是也葬之異者或云葬我小君某氏文姜敬嬴之類是也或

云葬某氏葬定如是也或則不書葬也今聲子三禮皆闕經異常辭必是闕二事則變一文但傳既并釋注不顯配

雖言釋例詳之例亦未甚分明此傳故上三事故下三事若以次相配則不赴於諸侯故不曰薨不反哭於寢故不稱夫人不祔於姑故不言葬文次相屬事乃似然但顧下傳義則不爾定十五年妣氏卒傳曰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祔也哀十二年孟子卒傳曰死不赴故不稱夫人不反哭故不言葬小君彼二傳皆以不赴解不稱夫人以不反哭解不書葬然則由不赴故不曰薨由不反哭故不書葬也二事既然則由不祔故不稱夫人斷可知矣傳文不以次相配者初死即赴葬乃反哭反哭之後始祔三者依事之先後為文也至於書經則夫人與薨共文故先言不稱夫人後言不書葬順經之先後為文也禮之本意必赴乃稱薨柩乃稱夫人反哭乃書葬者夫人與君同體死必赴於鄰國若不以赴告於鄰國則夫人之禮不成尊成以否義由赴告成尊之狀在於書薨故赴則稱薨不赴則不稱薨也禮適祔於適祖如妾祔於妾祖姑亦既不祔於姑便是適妾莫辨故祔則稱夫人不祔則不稱夫人也既葬於墓

反哭於寢哀之尤極情之最切既葬而不反哭全是不念其親葬與不葬殆無以異故下反哭則不書葬也皆所以懲臣子責其不行禮也人之行禮有勤有惰未必廢則俱廢行則皆行此聲子自三禮皆闕其餘或可一行一否釋例曰夫人子氏赴而不反哭故不書葬定姒則反哭而不赴故書葬而不言小君以此二者據傳則然理在不惑但不知赴而不祔祔而不赴者辭當云何耳薨者夫人之死號不稱夫人必不稱得薨也小君者夫人之別號不稱夫人必不得稱小君也孟子卒下注云不稱夫人故不言薨是夫人與薨文相將也葬定姒傳曰不稱小君不成喪也注云不赴不祔故不稱小君傳以不赴不祔解不稱夫人注以不赴不祔解不稱小君是夫人小君文相將也夫人也薨也小君也三者相將之物不可致詰蓋赴祔二禮課行一事則具此三文二事並廢則三文皆去耳何則檢此傳相配不赴則不曰薨不祔則不稱夫人是稱夫人由祔不由也孟子之傳乃云不赴故不稱夫人是稱夫人由於赴不由

於祔也定妣之傳云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祔又以二事並解不稱夫人注云赴同祔姑夫人之禮二者皆闕故不曰夫人明是二者俱闕乃去夫人課行一事則稱夫人稱夫人則必書薨書薨則必稱小君所異者不反哭則不書葬若不書葬則小君之文無所施耳即仲子是也赴同祔姑皆是夫人之禮故赴而不祔祔而不赴則皆曰夫人某氏薨惠公自有元妃別為仲子立廟則仲子未必祔姑蓋以赴同之故得稱夫人薨也

**不書姓為**

**公故曰君氏**

不書姓辟正夫人也隱身為君故特書於經稱曰君氏以別凡妾媵

**疏**

注不書至妾媵 正義曰辟正夫人謂辟仲子耳何則妾子為君則其母得為夫人不須辟孟子也但公以讓位之故不從正君之禮故亦不備禮於其母使之辟仲子也釋例曰凡妾子為君其母猶為夫人雖先君不命其母母以子貴其適夫人薨則尊德加於臣子外內之禮皆如夫人矣故妣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成之喪王使會葬傳曰禮也隱以讓相攝位故不成禮於聲子假稱君氏以別凡妾媵蓋是一時之宜隱之至義也是其辟仲子之意也

春秋正義三

十一

初志

**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

卿士王卿之執政者言父子秉周之政

**王貳于虢**

虢西虢公亦在王朝王欲分政於虢不復專任鄭伯

**鄭伯怨王**

**王曰無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於鄭**

**鄭公子忽為質於周**

王子狐平王子

**王崩周人將畀**

**虢公政**

周人遂成平王本意

**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

**麥秋又取成周之禾**

四月今二月也秋今之夏也麥禾皆未熟言取者蓋其踐

之溫今河內溫縣成周洛陽縣也

**疏**

注四月至陽縣也 正義曰此直言秋秋有三月若是季秋則今之

七月杜必知秋今之夏者以此傳在武氏之上案經武氏之下有八月宋公和卒則知此是七月故為今之夏謂今之五月也麥孰在夏而云麥禾皆未孰者謂四月之時麥未孰七月之時禾未孰二者異時故言皆也

周

鄭交惡

兩相疾惡

君子曰信不由中質無益也

明恕而行要之以禮雖無有質誰能間之

苟有明信澗谿沼沚之毛

谿亦澗也沼池也沚小渚也毛草也

蘋

蘩蒨藻之菜

蘋大萍也蘩蒨蒿蒨藻聚藻也

**疏**

澗谿至之菜正義曰毛即菜

也而重其文者谿沼言地之陋蘩蒨言菜之薄故文重也注谿亦至毛草正義曰爾雅釋山云山夾水澗李巡曰

山間有水釋名曰言水在兩山間也釋水曰水注川曰谿李巡曰水出於山入於川釋山又云山嶺無所通谿李巡

春秋正義二

上二

劬夫

曰山中水瀆雖無所通與水注川同名宋均曰無水曰谷有水曰谿然谿亦山間有水之名是澗之類故云谿亦澗也沼者池之別名張揖廣雅亦云沼池也應劭風俗通云池者陂池從水也聲沚與時音義同釋水曰小渚曰沚釋名曰沚止也小水可止息其上草是地之毛周禮宅不毛謂宅內無草木也故杜以毛為草草即下句蘋蘩蒨藻是也蘩陸菜而云沼沚之毛者或采之水旁非皆水內也注蘋大至聚藻也正義曰釋草云萍萍其大者蘋舍人

曰萍一名萍大者名蘋郭璞曰水中浮萍江東謂之藻陸璣毛詩義疏云今水上浮萍是也其蘩大者謂之蘋小者

曰萍季春始生可糝烝為茹又可苦酒淹以就酒釋草又云蘩皤蒿孫炎曰白蒿也陸璣疏曰凡艾白色為皤蒿今

白蒿春始生及秋香美可生食又可烝一名遊胡北海人謂之旁勃故大戴禮夏小正傳曰蘩遊胡旁勃也許

慎說文云藻水草從什從水巢聲或作藻從澡毛詩傳曰藻聚藻也然則此草好聚生蒨訓聚也故云蒨藻聚藻也

陸璣疏云生水底有二種其一種葉如雞蘇莖大如箸長四五尺其一種莖大如釵股葉如蓬謂之聚藻又云扶風人謂之藻聚為發聲也此二藻皆可食煮熟接去腥氣米麵糝烝為茹嘉美揚州人饑荒可以當穀食

**管錡金之器**  
方曰管圓曰管無足曰金有足曰錡  
**潢汙行潦之水**

潢汙停水行潦流潦  
**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  
羞進也  
**而**

**况君子結二國之信行之以禮又焉用質**

通言盟約彼此之情故云二國  
**風有采蘩采蘋**  
采蘩采蘋詩國風義取於不嫌薄物

**雅有行葦泂酌**  
詩大雅也行葦篇義取忠厚也泂酌篇義取雖行潦可以共祭祀也

**昭忠信也**  
明有忠信之行雖薄物皆可為用  
**疏**  
注方曰至曰錡正義曰此皆詩毛

傳鄭箋之文也說文云管飯牛筐也廣雅云錡盆也注潢汙至流潦正義曰停水謂水不流也行道也雨水謂

之潦言道也聚流者也服虔云畜小水謂之潢水不流謂之汙行潦道路之水是也此水用為飲食故引泂酌之篇

藻雖潦水所生要此潦非生菜處也  
**可薦至王公**  
正義曰上言鬼神此言王公是生王公也或以為王公亦謂

鬼神非生王公也此傳之意取詩為言泂酌論天子之事是羞於王也采蘩云公侯之事是羞於公也言薦又言羞

者鄭玄注庖人云備品物曰薦致滋味乃為羞  
**雅有行葦**  
正義曰采蘩采蘋泂酌上傳所言皆有彼蘩之事其

言未及行葦今言行葦者其意別取忠厚非以結上也  
**武氏子來求賻王未**

**葬也**  
**疏**  
武氏至葬也正義曰蘇氏云案文九年毛伯來求金傳曰不書王命未葬也此傳直云

王未葬不同者毛伯直釋不稱使故云不書王命此武氏子非但不稱使又稱父族二事皆由未葬故直云王未葬



也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屬殤公焉

曰先君舍與夷而立寡人先君穆公兄宣公也與夷宣公子即所屬殤公

**疏**

而立寡人 正義曰曲禮下曰諸侯見天子曰臣某侯其其與民言自稱曰寡人今與臣言亦云寡人則

知其對臣民自稱同也 老子曰孤寡不穀王侯之謙稱故以下諸侯自稱亦多言不穀寡人弗敢

忘若以大夫之靈得保首領以沒先君若

問與夷其將何辭以對請子奉之以主社

稷寡人雖死亦無悔焉對曰羣臣願奉馮

也馮穆公子 莊公也公曰不可先君以寡人為賢使

大司馬也 春秋正義卷三

十四

孫用

主社稷若弃德不讓是廢先君之舉也豈

曰能賢言不讓則 不足稱賢光昭先君之令德可不

務乎吾子其無廢先君之功先君以舉賢為功 我若不賢是廢之

使公子馮出居于鄭辟殤 公也八月庚辰宋穆

公卒殤公即位君子曰宋宣公可謂知人

矣立穆公其子饗之命以義夫命出於義 也夫語助**疏**

命以義夫 正義曰義者宜也 錯心方直動合事宜乃謂之為義宣公之立穆公知穆公之賢必以義理不棄其子

今穆公方卒命孔父以義事而立殤公是穆公命立殤公出於仁義之中故杜云命出於義也必知命以義夫謂穆

公命立殤公者以杜注云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命宜荷此殤公子馮不帥父義終傷成宜之福明知殤公受穆公之命與般湯武丁同有成宜是知穆公命殤公是為義也

**商頌曰般受命成宜**

**百祿是荷其是之謂乎**  
詩頌言般湯武丁受命皆以義故任荷天之百

祿也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命宜荷此祿公子馮不帥父義忿而出奔因鄭以求入終傷成宜之福故知人之稱唯在宣公也般禮有兄弟相及不必傳子孫宋其後也故指稱商頌

**疏**  
義曰商頌立鳥之卒章言般湯武丁此二王者受天之命皆得其宜故天之百種之祿於是乎荷負之言天祿皆歸故得而荷負也今

穆公立殤公亦得其宜故殤公宜荷此祿詩之意其是此事之謂乎 注詩頌至商頌 正義曰唐虞之代契為司徒封於商十四世至湯王有天下遂以商為代號後世有武丁者中興賢君時有作詩頌之者謂之商頌美湯與武

丁能荷天祿今殤公亦荷天祿與詩義同故引以證之公羊傳言宋之禍宣公為之尤其舍子立弟果令馮有爭心以馮之爭為宣公之過今此傳善宣公故申明其事若使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命宜荷此祿但公子馮不帥父

義失其成宜故知人之稱唯在宣公止善宣公知穆公耳馮自爭國非宣公之罪故善之傳言使公子馮出居于鄭則是父使之出注言忿而出奔者四年傳曰公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又衛告宋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是馮出奔鄭求入欲害宋國也父使居鄭欲以辟殤公馮乃因鄭

欲以害殤公故據父言之則云使之出居據馮言之則云忿而出奔各從其實而為之文也謚法短折不成曰殤布德執義曰穆

**冬齊鄭盟于石**

**門尋盧之盟也**  
盧盟在春秋前盧齊地今濟北盧縣故城

**庚戌鄭**

**伯之車償于濟**  
既盟而遇大風傳記異也十二月無庚戌日誤

**疏**  
注既盟至

也

日誤 正義曰釋言云僨僵也舍人曰背踣意也車路而  
入濟是風吹之隊濟水非常之事故云傳記異也禹貢導  
沈水東流為濟入于河溢為滎釋例曰濟自滎陽卷縣東  
經陳留至濟陰北經高平東經濟北東北經濟南至樂安  
博昌縣入海案檢水流之道今古或殊杜既考校元由據  
當時所見載於釋例今一皆依杜雖與水經乖異亦不復  
根尋也庚戌無月而云十二月者以經盟于石門在十二  
月知此亦十二月也經書十二月下云癸未葬宋穆公計  
庚戌在癸未之前三十三日不得共在一月故長歷推此  
年十二月甲子朔十一日有甲戌二十三日有丙戌不得  
有庚戌而月有癸未則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  
月不容誤知日誤也

臣之妹曰莊姜

得臣齊太子也太子不  
敢居上位故常處東宮

**疏**

衛莊  
至莊

姜 正義曰齊國侯爵譜云姜姓大公望之後其先四岳  
佐禹有功或封於呂或封於申故太公曰呂望也大公股

春秋正義三

十六

楊昌

肱周室成王封之於營丘今臨淄是也僖公九年魯隱公  
之元年也簡公四年獲麟之歲也簡公弟平公十三年春  
秋之傳終矣平公二十五年卒後二世七十年而田氏奪  
齊大公之後滅矣案齊世家莊公生僖公東宮得臣未知  
何公太子案史記十二諸侯年表衛莊公之立在春秋前  
三十五年齊僖公之在春秋前八年然則莊姜必非齊  
僖公之女蓋是莊公之女僖公姊妹也得臣為太子早死  
故僖公立也不言僖公姊妹而繫得臣者見其是適女也  
得臣為太子云常處東宮者四時東為春萬物生長在東  
西為秋萬物成就在西以此君在西宮太子常處東宮也  
或可據易象西北為乾乾為君父故君在 美而無子  
西東方震震為長男故太子在東宮也

衛人所為賦碩人也

碩人詩義取莊姜美于色賢  
于德而不見荅終以無子國

人憂

**疏**

所為賦碩人也 正義曰此賦謂自作詩也班  
固曰不歌而誦亦曰賦鄭玄云賦者或造篇或

爾古然則賦有二義此與閔二年鄭人賦清人許穆夫又賦載馳皆初造篇也其餘言賦者則皆誦古詩也

娶于陳曰厲嬀生孝伯早死陳今陳國陳縣其娣戴

嬀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嬀陳姓也厲戴皆謚雖為莊姜子然大子

之位又娶于陳正義曰陳國侯爵譜云嬀姓虞舜未定疏之後當周之興有虞遏父者為周陶正武王賴

其利器用與其先聖之後以元女大姬如遏父之子滿封於陳賜姓曰嬀號胡公桓公二十三年魯隱公之元年也

湣公二十一年獲麟之歲也二十四年楚滅陳此當桓公時二嬀蓋桓公姊妹也注嬀陳至未定正義曰謚法

暴慢無親曰厲與禮無愆曰戴是皆謚也石碏言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請定州吁明大子之位未定衛世家言立完

為大子非也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嬖親有寵而

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臣聞愛

子教之以義方石碏舞大夫弗納於邪驕奢淫

佚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

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為禍言將立為大子則宜

早定若不早定州弗納至過也正義曰驕謂恃已吁必緣寵而為禍陵物奢謂夸矜僭上淫謂嗜欲過

度佚謂放恣無藝此四者之來從邪而起故服虔云言此四者過從邪起是也劉炫云此四者所以自邪己身言為

之不已將至於邪邪謂惡逆之事劉又難服云邪是何事能起四過若從邪起何須云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寵祿豈

是邪事四者得從而來乎且言弗納於邪夫寵而不

其緣驕以至於邪非先邪而後驕也

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能矜者鮮矣

如此者少也降其身則必恨恨則思亂不能自安自重  
**疏**夫寵而至鮮矣正義曰恃君寵愛未有不驕

亦既驕矜必不能自降其心強降其心未有不恨亦既怨恨必不能自重其身釋言云矜重也言恨則思亂必不能

自安自重也寵而必驕降而必憾言其勢必自然故言其能不然者少也驕而不能降憾而不能矜言其心難自抑

故言其能然者少也鮮訓少以一鮮惣四事言四事皆鮮也  
**且夫賤妨貴少陵**

**長遠間親新聞舊小加大**  
小國而加兵於大國如息侯伐鄭之比

**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

**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  
臣行君義  
**疏**賤妨至破義正義

春秋正義三

九

徐音

曰賤妨貴謂位有貴賤少陵長謂年有長幼楚公子申多受小國之賂以偏子重子辛是賤人而妨貴人也邾捷莒

以弟而欲奪兄位是年少而陵年長也齊東郭偃棠無咎專崔氏之政而侮崔成崔杼是疎遠而間親戚也晉晉童

夷羊五得君寵而去三郤是新臣而間舊臣也息伐鄭曹奸宋是小國而加大國也陳靈蔡景姦穢無度是邪淫而

破正義也妨謂有所害陵謂加尚之間謂居其間使彼疎遠也加亦加陵破謂破散淫義不兩立行惡則破善故言

也  
**去順效逆所以速禍也君人者將禍是**

**務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弗聽其子厚與**

**州吁游禁之不可相公立乃老**  
老致仕也四年經書州吁

弒其君故傳  
**疏**去順效逆正義曰州吁於逆則少陵先經以始事長於順則弟不敬是去順效逆也六順

因十爭廣言非謂州吁徧紀之也 注老致至始事  
正義曰禮七十而致事言還其所掌之事於君也傳之始  
始有此故言傳先經以  
始事餘不注從可知也

# 經四年春王二月莒人伐杞取牟婁

無傳  
書取

言易也例在襄十三年杞國本都陳留雍丘縣推尋事跡  
桓六年淳于公亡國杞似并之遷都淳于僖十四年又遷  
緣陵襄二十九年晉人城杞之淳于杞又遷  
都淳于牟婁杞邑城陽諸縣東北有婁鄉



莒人  
至牟

婁正 義曰譜云杞妣姓夏禹之苗裔武王克殷求禹之  
後得東樓公而封之於杞今陳留雍丘縣是也九世及成  
公遷緣陵文公居淳于成公始見春秋潛公六年獲麟之  
歲也潛公弟哀公三年春秋之傳終矣哀公十年卒自哀  
公以下二世十三年而楚滅杞檢杞於此歲已見於經相  
二年有杞侯來朝莊二十七年有杞伯來朝於傳並無號

春秋正義三

十九

列昭

謚又不書其卒僖二十三年杞成公卒其謚乃見於傳未  
知此年杞國定是何君當是成公之父祖耳牟婁杞邑莒  
伐取之自是以後常為莒邑昭五年莒牟夷以牟婁來奔  
是也文三年秦人伐晉傳稱取王官及郊襄二十三年齊  
侯伐晉傳稱取朝歌並書伐不書取此伐取兩書者彼告  
伐不告取此伐取並告故也昭元年伐莒取鄆書取不書  
伐招十年伐莒取鄆書伐不書取者元年兵未加莒而鄆  
逆服故書取不書伐十年晉以取鄆討公故書伐不書取  
其伐國圍邑書圍以否亦從告也 注書取至婁鄉 正  
義曰襄十三年傳例曰凡書取言易也知此書取亦言易  
也地理志云陳留郡雍丘縣故杞國武王封禹之後東樓  
公是杞本都陳留雍丘縣也志又云北海郡淳于縣應邵  
曰春秋州公如曹左氏傳曰淳于公如曹臣瓚案州國名  
淳于國之所都此淳于縣於漢屬北海郡晉時屬東莞郡  
故釋例上地名云州國都於東莞淳于縣以雍丘淳于雖  
郡別而竟連也桓五年傳稱淳于公如曹度其國危遂不

復六年春實來雖知其國必滅不知何國取之也二十九年晉帥諸侯城杞昭元年祁午數趙文子之功云城淳于不知從何而遷故云淳于公亡國杞似并之而遷居其地也僖十四年又從淳于而遷於緣陵襄二十九年又從緣陵而遷於淳于以無明文疑不敢質故言推尋事跡似當然也雖然淳于為杞所并定似不虛而遷都淳于未有事跡自雍丘而遷緣陵亦可知矣而杜必言遷都淳于又從淳于遷緣陵者以桓六年淳于公亡國襄二十九年又杞都淳于則淳于始末是杞之所有又杞之所都故疑未都緣陵之前亦都淳于也取國易者則直言取若取邾取剽之類是也故不須加伐於上若其伐國取邑其邑既小不得名通若不加伐於上不知得何國之邑是以雖易亦加伐文則伐杞取牟婁伐邾取須句之類是也成二年取汶陽田乞師盟主與兵伐齊得邑既難而亦書取者因其伐齊晉使還汶陽之田魯不加兵故書取從易也劉君或疑此

春秋正義三

二十

列

意遂云上言伐下言取者非易以規杜氏非也 **戊申衛州吁弒其君完** 稱

弒君臣之罪也例在宣四年戊申在三月十七日有日而無月 **疏** 注稱臣至無月 正義曰宣四年傳例曰

凡弒君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注云稱君謂唯書君名而稱國以弒言衆所共絕也稱臣者謂書弒者之名

以示來世終為不義然則此稱州吁之名稱臣弒君是臣之罪也言完非無道而州吁為賊也州吁實公子而不稱

公子者傳文更無褒貶直是告辭不同史有詳略耳公子雖復非族而文當族處春秋書族以否大有乖異故杜備

言之釋例曰尋案春秋諸氏族之稱甚多參差而先儒皆以為例欲託之於外赴則患有人身自來者例不可合因

以辟陋未賜族為說弒君不書族者四事州吁無知不稱公子公孫賈氏以為弒君取國故以國言之案公子商人

亦弒君取國而獨稱公子宋督賈氏以為督有無君之心故去氏案傳自以先書弒君見義不在於氏也宋萬賈氏

以爲未賜族案傳稱南宮長萬則爲已氏南宮不得爲未賜族也執殺大夫不書族者二事楚殺得臣與宜申賈氏皆以爲陋案楚殺大夫公子側大夫成熊之等六十七人皆稱氏族無爲獨於此二人陋也欲以爲通例則有若此之錯欲以爲無義例則傳曰嘉之故不名書曰仲孫嘉之書曰崔氏非其罪翬溺帥師皆曰疾之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尊晉罪己之文炳然著明以此推之知亦非仲尼所遺也斯蓋非史策舊法故無凡例當時諸國以意而赴其或自來聘使者辭有詳略仲尼脩春秋因采以示義義之所起則刊而定之不者即因而示之不皆刊正也故蔡人嘉赴而經從稱季傳曰蔡人嘉之書崔氏傳亦曰且告以族明皆從其本也書司馬華孫來盟亦無他比知非大例也然則摠而推之春秋之義諸侯之卿當以名氏備書於經其加貶損則直稱人若有褒異則或稱官或稱氏若內卿有貶則特稱名文不宜言魯人故異於外也若無褒無貶傳所不發者則皆就舊文或未賜族或時有詳略也推尋經文自莊公以上諸弑君者皆不書氏閔公以下皆書氏亦足明時史之異同非仲尼所皆刊也是杜解州吁不稱公子之意杜知然者正以經之所書無常比例褒則或書官或書氏貶則或稱人或去族旣無定例明非舊典仲尼有所起發則刊正舊史無所褒貶則因循故策仲尼改者傳辨其由傳所不言則知無義正是史官自有詳略故耳戊申在癸未之後二十五日更盈一周則八十五日往年十二月癸未葬宋穆公則此年二月不得有戊申雖承二月之下未必是二月之日故長歷推此年二月癸亥朔十日壬申二十二日甲申不得有戊申也三月壬辰朔則十七日有戊申也此經上有二月下有夏得在三月之內不是字誤故云有日而無月僖二十八年冬下無月而經有壬申公朝于王所有日而無月經有比類故知此亦同之凡如此者有十四事

### 夏公及宋

### 公遇于清

遇者草次之期二國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逢遇也清衛邑濟北東阿縣有清亭



**疏**

注遇者至清亭 正義曰曲禮下云諸侯未及期相見曰遇相見於郤地曰會然則會者豫謀間地克期

聚集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示威於衆各重其禮雖特會一國若二國以上皆稱會也遇者或未及會期或暫須相見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逢遇然此時宋魯特會欲尋舊盟未及會期衛來告亂故二國相遇若三國簡禮亦曰遇故莊四年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是也曲禮稱未及期而相見指此類也周禮冬見曰遇則與此別劉賈以遇者用冬遇之禮故杜難之釋例曰遇者倉卒簡儀若道路相逢遇者耳周禮諸侯冬見天子曰遇劉氏因此名以說春秋自與傳違案禮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此四時之名今者春秋不皆同之於禮冬見天子當是百官備物之時而云遇禮簡易經書季姬及鄆子遇于防此婦呼夫共朝豈當復用見天子之禮於理皆違是言春秋之遇與周禮冬遇異也草次猶造次造次倉卒皆迫促不暇之意 宋公陳侯蔡人衛人

春秋正義三

十一

李先社

伐鄭秋鞏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

鄭

公子鞏魯大夫不稱公子疾其固請強君以不義也諸外大夫貶皆稱人至於內大夫貶則皆去族稱名

於記事之體他國可言某人而已魯之卿佐不得言魯人此所以為異也鞏溺去族傳曰疾之叔孫豹則曰言違命此其 注他國至魯人 正義曰案鄭伯使宛來歸枋例也 庚寅我入枋及齊侯伐我北鄙及我師敗績然魯事皆得稱我則已之卿佐被貶亦可稱我人所以不然者凡云我者皆上有他國之辭故對他稱我魯人出會他國上未有他國之文不 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可發首言我人故也

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

州吁弒君而立未列於會故不稱

**疏**

注州吁至水名

君例在成十六年濮陳地來名

**疏**

正義曰春秋之世

王政不行賞罰之柄不在天子弒君取國為罪雖大若已列於諸侯會者則不復討也其有臣子殺之即與弒君無

異未必禮法當然要其時俗如是宣公殺惡取國納賂於齊以請會傳曰會于平州以定公位杜云篡立者諸侯既與之會則不得復討臣子殺之與弒君同故公與齊會而位定是其義也釋例又云諸侯篡立雖以會諸侯為正此列國之制也至於國內策名委質即君臣之分已定故諸殺不成君者亦與成君同義然杜前注云篡立者諸侯既與之會臣子殺之與弒君同則若未會諸侯臣子殺之不成君同義者即莊九年齊人殺無知及此年衛人殺州吁以其未會諸侯故不書爵猶不從兩下相殺之例故云亦與成君同義若既會諸侯則臣弒稱爵則文十八年齊人弒侯同盟于戚曹伯既列於會然後晉人執之十六年傳稱曹人請于晉曰若有罪則君列諸會矣是列會即成君矣此州吁未列於會故不稱君曹人之辭即是成例故云例在成十六年殺之於濮謂死於水旁也釋例土地名此濮下注云闕哀二十七年傳濮下注云濮自陳留酸棗縣受河東北經濟陰至高平鉅野縣入濟彼濮與此名同實異故杜於此不言闕直云濮陳地水名

### 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

衛人逆公子晉

而立之善其得衆故不書入於衛變文以示義例在成十八年

**疏**

注衛人至八年正義曰成十八年傳例

曰凡去其國國逆而立之曰入此公子晉去衛居邢衛人迎而立之於法正當書入宜與齊小白同文傳言書曰衛人立晉衆也是仲尼善其得衆故改常例變文以示義也

傳四年春衛州吁弒桓公而立公與宋公

為會將尋宿之盟未及期衛人來告亂夏

公及宋公遇于清

宿盟在元年

宋殤公之即位

也公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及衛州吁

立將脩先君之怨於鄭

謂二年鄭人伐衛之怨

**疏**

注謂二年

之怨 正義曰二年伐衛見經故以屬之未必徃前更無怨也衛世家稱桓公十六年乃為州吁所弑則隱之二年當桓之世服虔以先君為莊公非也何則宣公烝夷姜生急子公納急子之妻生壽及朔朔能搆兄壽能代死則是年皆長矣宣公以此年即位桓十二年卒終始二十年矣雖壽之死未知何歲急子之娶當在宣初若隱之二年莊公猶在豈於父在之時已得烝父妾生急子也史記雖多謬誤此當信然而求寵於諸侯

以和其民

諸篡立者諸侯既與之會則不復討故欲求此寵

使告於宋

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

害謂宋公子馮

君為主敵

春秋正義三

二十四

李師望

邑以賦與陳蔡從則衛國之願也

言舉國之賦調

宋人許之於是陳蔡方睦於衛

蔡今汝南上蔡縣

**疏**

注蔡今至蔡縣 正義曰蔡國侯爵譜云蔡姬姓文王子叔度之後也武王封之於汝南上蔡為蔡侯作亂見誅其子蔡仲成王復封之於蔡至平侯徙新蔡昭侯徙九江下蔡宣侯二十八年魯隱公之元年也昭侯子成侯十年獲麟之歲也成侯子聲侯四年春秋之傳終矣聲侯十四年卒自聲侯以下二世二十八年而楚滅蔡地理志云汝南上蔡縣故蔡國周武王弟叔度所封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

圍其東門五日而還公問於衆仲曰衛州

吁其成乎

衆仲魯大夫

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

聞以亂

亂謂阻兵而安忍

以亂猶治絲而焚之也

見

焚緼益所以亂

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眾安忍

無親眾叛親離難以濟矣

恃兵則民殘民殘則眾叛安忍則刑過刑

過則親離

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

弑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

欲以亂成必不免矣

**疏**

阻兵而安忍正義曰阻訓恃也恃兵以求勝

而征伐不已安忍行虐事刑殺過度也

秋諸侯復伐鄭宋公使來

乞師

乞師不書非卿

公辭之

從來仲之言

羽父請以師

會之

羽父公子翬

公弗許固請而行故書曰翬帥

師疾之也諸侯之師敗鄭徒其取其禾而

還

時鄭不車戰

**疏**

故書至疾之也人鄭人盟于翼公子豫請往公不許遂

正義曰案元年傳邾

行彼則不書又不加貶責此公子翬之行公亦不許而書於經又加貶責者公子豫公不許私竊而行翬則強梁固

請公事不獲已令其出會故以君命而書又加貶責

州吁未能和其民厚

問定君於石子

石子石碯也以州吁不安諮其父

石子曰王覲

為可曰何以得覲曰陳桓公方有寵於王

陳衛方睦若朝陳使請必可得也厚從州

吁如陳石碯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

毫矣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

圖之八十曰耄稱國小已老自謙陳人執之而請

泣於衛請衛人自臨討之九月衛人使右宰醜泣殺

州吁于濮石碯使其宰孺羊肩泣殺石

厚于陳君子曰石碯純臣也惡州吁而厚

與焉大義滅親其是之謂乎子從弑君之賊國之大逆不可不除

故曰大義滅親明小義則當兼子愛之**疏**王觀為可 正義曰於王衛

春秋正義三

二十六

吳志

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二月宣公即位公

晉書曰衛人立晉衆也**疏**宣公即位 正義曰既討乃立自

前君故不待踰年也

經五年春公矢魚于棠書陳魚以示非禮也書棠譏遠地也今高平方

與縣北有武唐亭魯侯觀魚臺**疏**注書陳至魚臺 正義曰陳魚者獸

備觀其取魚以為戲樂非謂既取得魚而陳列之也其實

觀魚而書陳魚者國君爵位尊重非蒐狩大事則不當親

行公故遣陳魚而觀其捕獲主譏其陳故書陳魚以示夏

四月葬衛桓公秋衛師入邲

將甲師衆但稱師此史之常也

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

成仲子宮安其主而祭之惠公以仲

子手文娶之欲以為夫人諸侯無二嫡蓋隱公成父之志為別立宮也公問羽數故書羽婦人無謚因姓以名宮

**疏**

九月至六羽 正義曰三年之內木主特祀於寢宮廟初成木主遷入其中設祭以安神也祭則有樂故

初獻六羽初始也往前用八今乃用六也獻者奏也奏進聲樂以娛神也六羽謂六行之人秉羽舞也 注成仲至

名宮 正義曰考成釋詁文也言初獻六羽者謂初始而獻非在後恒用知者案宣十五年初稅畝杜云遂以為常

故云初杜於此不解初義明不與彼同故春秋之經有文同事異如此之類是也注以祭文不見故辨之云成仲子

宮安其主而祭之以其真獻羽連文知考謂祭以成之非謂始築宮成也又解立宮之意惠公以仲子手有夫人之

文因即娶之雖不以為夫人有欲以為夫人之意禮諸侯不再娶於法無二適孟子入惠公之廟仲子無享祭之所

蓋隱公成父之志為別立宮仲子以二年十二月薨四年十二月已再期矣喪畢即應入廟至此始成宮者仲子立

廟本非正法喪服既終將為吉祭主無祭處始議立之故晚成也傳云始用六佾不書佾而書羽者以公問羽數故

書羽也婦人法不當謚仲子無謚故因姓以名宮也立宮必書於策羽則非當所書善其復正故書之傳載衆仲之

對而言公從之是其善之意也為書六羽故言考宮言其因考以獻羽也若不為羽當云立仲子之宮如立武宮場

宮然不須言考也禮雜記下云成廟則釁之路寢成則考之而不釁似廟則當釁寢則當考此廟言考者考是成就

之義廟者鬼神所居祭祀以成之寢則生人所宅飲食以成之雜記注云路寢者生人所居不釁者不神之也考之

者設盛食以落之是也廟成釁之者尊而神之蓋木主未入之前已行釁禮也案雜記釁廟之禮云祝宗人宰夫雍

人皆爵弁純衣雍人拭羊宗人視之宰夫北面于碑南東上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割羊血流于前乃降門

夾室皆用雞先門而後夾室其岬皆於屋下割雞門當門  
夾室中室有司皆鄉室而立門則有司當門北面既事宗  
人告事畢乃皆退是覺廟之禮此言考宮獻羽自為主已  
入廟則祭以成之非釁禮與彼異也故公羊傳曰考宮者  
何考猶入室也始祭仲子也是謂祭為考也服虔云宮廟  
初成祭之名為考將納仲子之主故考成以致其五祀之  
神以堅之其意謂考即是釁也案雜記釁廟之禮止有雞  
羊既不用樂何由獻羽言將納仲子之主則是仍未入宮  
然則作樂獻羽敬事何神考仲子之宮唯當祭仲子耳又  
安得致五祀之神乎蘇氏云不稱夫人宮者相宮僖宮不  
言公則仲子例不合稱夫人宮也不稱廟而言宮者於經  
例周公稱大廟羣公稱宮故仲子依例稱宮也若然案文  
十三年大室屋壞大廟稱室者謂大廟之室屋壞耳若傳  
文則大廟或稱宮即大宮之祿是也羣公或稱廟即同宗  
於祖廟同族於禘廟是也

### 邾人鄭人伐宋

邾主兵故

**疏**

注邾主至

春秋正義三

子

子

鄭上 至義曰天下有道諸侯不得專行征伐春秋之時  
專行征伐以其不稟王命故以主兵為首雖小國主兵即  
序於大國之上欲見伐由其國善惡所歸故也雖大夫為  
主國君從之亦序主兵於上僖二十七年楚人陳侯蔡侯  
鄭伯許男圍宋注云傳言楚子使子玉去宋經書人者恥  
不得志以微者告猶序諸侯之上楚主兵故是微人主兵  
亦序國君之上

**螟** 無傳蟲食苗心

**疏** 注蟲食至故書

正義曰釋蟲云

史策之常法也

食苗心螟食葉蟻食節賊食根蝨舍人曰食苗心者名螟  
言真冥然難知也李巡曰食禾心為螟言其蝨冥冥難知  
也食禾葉者言其假貪無厭故曰蟻也食其節者言其貪  
狼故曰賊也食其根者言其稅取萬民財貨故曰蝨也孫  
炎曰皆政貪所致因為名郭璞曰分別蟲啖食禾所在  
之名耳李巡孫炎以政致為名舍人郭璞以食處為名陸  
璣疏云舊說螟蟻蝨賊一種蟲也如言寇賊姦宄内外言  
之耳故捷為文學曰此四種蟲皆蝗也實不同故分別釋

之然則螟非以蟲名以食苗之處為名耳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彊

卒大夫書卒不書葬葬者臣子之事非公家所及**疏**注大夫至所及正義曰檀弓下云君於大夫

將葬弔於宮君親弔之而不書者弔喪問疾人君之常假有得失不足褒貶如此小事例皆不書葬若國家所營則

亦不可不書大夫之葬皆臣子自為非公家所及事不關國無以得書葬也他國之君書葬者遣使往會須書君命

故宋人伐鄭圍長葛穎川長社縣北有長葛城

傳五年春公將如棠觀魚者臧僖伯諫曰

凡物不足以講大事臧僖伯公子彊也僖諡也大事祀與戎其材

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材謂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也器用軍

國之器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

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

物謂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言器用衆物不入法

度則為不軌不物亂敗之所起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蒐索擇取不孕

者苗為苗除害也獮殺也以殺為名順秋氣也狩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也皆於農

隙以講事也各隨時事之間三年而治兵入而振

旅雖四時講武猶復三年而大習出曰治兵始治其器事入曰振旅治兵禮畢整衆而還振整也旅衆也

而飲至以數軍實飲於廟以數車徒器械及所獲也昭文章車服



旌明貴賤辨等列

等列行伍順少長

出則少者在後

所謂順也

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於俎

俎祭宗廟器

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於器

謂以飾法度之器

則公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

器用之資阜隸之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

也

士臣阜阜臣與與臣隸言取此雜猥之物以資器備是小臣有司之職非諸侯之所親也

公曰

吾將略地焉

孫辭以略地略揔攝巡行之名傳曰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

遂往

陳魚而觀之

陳設張也公大設捕魚之備而觀之

僖伯稱疾不

從書曰公矢魚于棠非禮也且言遠地也

矢亦陳也棠實他竟故曰遠地

**疏**

觀魚者

正義曰說文云漁捕魚也然則捕魚謂之魚天官鼈人掌

以時鼈為梁凡鼈者掌其政令是謂捕魚為魚魚者猶言獵者也

臧僖至敗也

正義曰凡物不足以講大事者

物謂事物旌旗車服之屬若其為教戰祭祀等大事故布設陳列則可如其細碎盤遊雖陳其物不堪足以講習大

事止謂不為大事而陳此物故云不足以講大事也其材不足以備器用者材謂皮革齒牙之屬若其為飾器用故

狩獵取材則可如其因遊宴戲樂所得之材不堪足以備飾器用止謂不為器用而取此材故云不足以備器用也

人君一國之主在民之上當直己而行之以法歐民而納之於善故云人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言當為軌為物納

民於其中也既言民歸軌物更解軌物之名故講習大事以準度軌法度量謂之為軌準度軌量即謂習戰治兵祭

祀之屬是也取鳥獸之材以章明物色采飾謂之爲物章  
明物采即取材以飾軍國之器是也劉炫云捕魚獵獸其  
事類比諫大意言人君可觀獵獸不可觀捕魚凡物者  
廣言諸物鳥獸魚鼈之類也材謂所有皮革毛羽之類也  
器謂車馬兵甲軍國所用之物也凡此諸物捕之不足以  
講習兵事其材不足以充備器用如此者則人君不親舉  
焉其意言獵之坐作進退可以教戰陳獸之齒牙皮革足  
以充器用人君可以觀之捕魚不足以教戰陳鱗甲不足  
以爲器用人君不宜觀之人君以下云云同今若人君所  
行不得其軌舉動不順器服不當其物上下無章如是則  
謂之荒亂之政也亂政數行國家之所以禍敗也其意言  
魚非講事是不軌材不充用是不物今君觀魚是爲亂國  
之政禍敗之本故不用使公行也事度軌量正謂順時狩  
獵以教習戎事也材章物采謂取其皮革以脩造器物  
也下云四時田獵治兵振旅以習威儀覆此講事也肉不  
登俎材不登器則公不射覆此章物也別言川澤之實非

正義三

三

李倚

君所及指言不可觀魚辭有首引自相配成也 注臧僖

至與戎 正義曰僖伯名彊字子臧世本云孝公之子即

此冬書公子彊卒是也謚法小心畏忌曰僖是僖爲謚也

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之子不得祖諸

侯乃以王父之字爲氏計僖伯之孫始得以臧爲氏今於

僖伯之上已加臧者蓋以僖伯是臧氏之祖傳家追言之

也成十三年傳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知大事祀與戎

必知兼祀者以下云鳥獸之肉不登於俎故也劉炫云

田獵止教戎而言祀者獵狩主以祭祀故并祀言之下注

云俎祭宗廟器見此意也 注言器至所起 正義曰車馬

旌旗衣服刀劍無不皆有法度器用衆物不入法度廣言

之也器不當法用非其物則爲不軌不物政不在君則亂

敗之所起也 注蒐索至擇也 正義曰爾雅釋天四時

獵名與此同說者皆如此注故杜依用之周禮大司馬

中春教振旅遂以蒐田中夏教芟舍遂以苗田中秋教

蒐遂以獮田中冬教大閱遂以狩田其名亦與此同鄭

玄解苗田與此小異言擇取不孕任者若治苗去不秀實者孫炎亦然相四年公羊傳曰春曰苗秋曰蒐冬曰狩三名既與禮異又復夏時不田穀梁傳曰四時之田皆為宗廟之事也春曰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皆與禮異者良由微言既絕曲辯妄生立明親受聖師故獨與禮合漢代古學不行明帝集諸學士作白虎通義因穀梁之文為之生說曰王者諸侯所以田獵何為苗除害上以共宗廟下以簡集士衆也春謂之田何春歲之本舉本名而言之也夏謂之苗何擇其懷任者也秋謂之蒐何蒐索肥者也冬謂之狩何守地而取之也四時之田總名為田何為田除害也案苗非懷任之名何云擇去懷任秋獸盡皆不瘦何云蒐索取肥雖名通義義不通也故先儒皆依周禮左傳爾雅之文而為之說其名亦有意焉雖復春獵獲則取之不能擇取不孕夏獵所取無多不能為苗除害為因時異而變文耳謂之獵者蔡邕月令章句云獵者捷取之名也注各隨時事之間 正義曰隙訓間也四仲之月自是常

期就其月中簡選間日雖則農月必有間時故曰隨時事之間也仲冬農之最隙故大備禮也 注雖四至衆也 正義曰雖每年常四時講武猶復三年而一大習猶如四時常祀三年而復為禘祭意相類也出曰治兵者以其初出始治其事也入曰振旅者以治兵禮畢整衆而還振訊是整理之義故振為整也旅衆也釋詁文治兵振旅坐作進退其禮皆同所異者唯長幼先後耳釋天云出為治兵尚威武也入為振旅反尊卑也孫炎曰出則幼賤在前貴勇力也入則尊老在前復常法也莊八年穀梁傳曰出曰治兵習戰也入曰振旅習戰也公羊傳曰出曰治兵入曰振旅其禮一也皆習戰也是其禮同也何休公羊為出曰祠兵休云殺牲饗士卒鄭玄詩箋引公羊亦作治兵是其所見本異也此治兵振旅亦四時教之但於三年大習詳其文耳周禮春教振旅秋教治兵者四時教民各以其宜也即止兵收衆專心於農秋即繕甲厲兵將威不軌故異爰耳 注飲於至獲也 正義曰相二年傳例曰凡公

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彼飲至在廟知此言飲至亦飲於廟也軍之資實唯有車徒器械獵則有所獲詩序車攻美宣王脩車馬備器械因田獵而選車徒故知數軍實者數車徒器械及所獲也說文云械器之物名虞喜云器械謂鎧甲堦蓋也宣十二年傳言楚國無日不討軍實而申徹之襄二十四年傳曰齊社蒐軍實使客觀之二注並云軍實軍器不言車徒及所獲者彼無獵事故不言也 注車服旌旗 正義曰周禮巾車職曰革路建大白以即戎木路建六麾以田司服職曰凡兵事韋弁服凡甸冠弁服鄭玄云甸田獵也計田獵當乘木路服冠弁但二年治兵乃習兵大禮不冝乘田車服田服天子蓋乘革路服韋弁也在軍君臣同服公卿以下蓋亦乘兵車服兵服也其旌旗則尊卑異建治兵之禮為辨旗物必不建大白大麾大司馬職曰中秋教治兵辨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載旌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遂以獮田鄭玄云軍吏諸軍帥也師都遂大夫也鄉遂鄉大夫也

春秋正義三

三十三

何益

或載旌或載物衆屬軍吏無所將也郊謂鄉遂之州長縣正以下也野謂公邑大夫載旒者以其將羨卒也百官卿大夫也載旗者以其屬衛王也凡旌旗有軍衆者畫異物無者帛而已然則治兵旌旗當如司馬職文也案司常職云及國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旌大夫士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鄙建旒道車載旒旂車載旌計大閱治兵俱是教戰而旌旗之物所建不同者鄭玄云凡頒旗物以出軍之旗則如秋以尊卑之常則如冬大閱備軍禮而旌旗不如出軍之時空辟實然則大閱所建尊卑之常治兵所建出軍之禮此三年治兵與秋教治兵其名既同建當不異故服虔解此亦引司馬職文明是旌旗所建用秋辨旗物之法案大司馬職教治兵王載大常所以巾車云大麾以田又云大白以即戎者先儒以為王田春夏則大麾秋冬則大常旌旗所用雖如治兵之時然王若親軍則建大白 鳥獸至於器 正義曰說文云革獸皮治去其毛革更之然則有毛為皮去毛為

革周禮掌皮秋斂皮冬斂革以其小異故別時斂之散文則皮革通也頷上大齒謂之爲牙鳥翼長毛謂之爲羽齒于毛羽各自小異故歷言之也登於俎謂升俎以共祭登於器謂在器以爲飾諸器之飾有用此材者 注俎祭宗

廟器 正義曰饗燕之饌莫不用俎獨言宗廟器者明田獵取禽主爲祭祀若止共燕食則公亦不爲下注云法度之器其義亦然非法之器公亦不舉登訓爲升服虔以上登爲升下登爲成二登不容異訓且云不成於器爲不辭矣又器以此物爲飾寧復待之乃成也周禮獻人凡祭祀共其魚之鱸麇特牲少牢祭祀之禮皆有魚爲俎實肉登於俎公則射之而以觀魚爲非禮者此言不登於俎者謂妄出遊獵雖取鳥獸元不爲祭祀不登於器亦謂盤遊元不爲取材以飾器物今公觀魚乃是遊戲故以非之然登俎登器之物雖君所親至於庶羞雜物細小之倫雖爲祭祀亦君不射禮水土之品籩豆之物苟可薦者莫不咸在豈皆公親之也劉炫云此言田獵之時小鳥小獸則公不

射雖講事而田尚不射小物況魚非講事不且輒舉不謂登俎之物皆公所親射祭祀水土云云同 若夫至及也

正義曰山林之實謂材木樵薪之類川澤之實謂淺芡魚蟹之屬此皆器用之所資須賤人之所守掌非人君所宜親及之也此雖意諫觀魚而廣言小事故注云取此雜猥之物以資器備非諸侯所親也雜猥謂諸雜猥碎也資謂器之資財待此而備器之所用及所盛皆是也穀梁傳曰禮尊不親小事卑不尸大功魚卑者之事也公觀之非正與此同也若然月令季冬命漁師始漁天子親往嘗魚先薦寢廟彼禮天子親往此譏公者彼以時魚絜美取之以薦宗廟特重其事天子親行意在敬事鬼神非欲以爲戲樂隱公觀魚志在遊戲故譏之也 注孫辭至否矣 正義曰僖九年傳曰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又十六年傳曰謀節且東略也略者巡行之名也公曰吾將略地焉言欲案行邊竟

是孫辭也若國竟之內不應譏公遠遊且言遠地明是他竟也釋例曰舊說棠魯地據傳公辭欲略地則非魯竟也

釋例土地名棠在魯部內云本宋地蓋宋魯之界曲沃上也注矢亦陳也正義曰釋詁云矢陳也

莊伯以鄭人邢人伐翼曲沃晉別封成師之邑在河東聞喜縣莊伯成

師子也翼晉舊都在平陽絳邑縣東邢國在廣平襄國縣王使尹氏武氏助之

翼侯奔隨尹氏武氏皆周世族大夫也晉內栢攻伐不告亂故不書傳具其事為後晉事張本

曲沃及翼本末見疏注曲沃至國縣正義曰晉國侯栢二年隨晉地爵譜云姬姓武王子唐叔虞之後

也成王滅唐而封之今大原晉陽縣是也燮父改之曰晉燮父孫成侯徙都曲沃今河東聞喜縣是也穆侯徙都絳

鄂侯二年魯隱公之元年也定公三十一年獲麟之歲也出公八年而春秋之傳終矣出公十七年卒自出公以下

五世八十二年而韓趙魏滅晉也地理志云河東聞喜縣故曲沃也武帝元鼎六年行過改名應邵曰武帝於此聞

大九春秋正義三三五

南越破改曰聞喜志又曰趙國襄國縣故邢國然則於漢屬趙國於晉屬廣平夏葬衛桓公

衛亂是以緩有州吁之亂十四月乃葬傳明其非慢也四月鄭人侵

衛牧牧衛邑經書夏四月葬衛桓公今傳直言夏而更以四月附鄭人侵衛牧者於下事宜得月以明事

之先後故不復備舉經文三年君氏卒其義亦同他皆放此以報東門之役東門

役在四年衛人以燕師伐鄭南燕國今東郡燕縣鄭祭足

原繁洩加馬以三軍軍其前使曼伯與子元

潛軍軍其後燕人畏鄭三軍而不虞制人

北制鄭邑今河南成臯縣也一名虎牢六月鄭二公子以制人敗

燕師于北制二公了曼伯子元也君子曰不備不虞不

可以師

**疏** 注南燕至燕縣 正義曰燕有二國一稱北燕故此注言南燕以別之世本燕

國姑姓地理志東郡燕縣南燕國姑姓黃帝之後也小國無世家不知其君號謚唯莊二十年燕仲父見傳耳

曲沃叛王秋王命虢公伐曲沃而立哀侯

春翼侯奔隨 故立其子光 衛之亂也邾人侵衛故衛師入

邾 **疏** 邾國也東平剛父 正義曰史記管蔡世家稱邾叔武文王

子武王之母弟後世無所見既無世家不知其君號謚唯文十二年邾太子朱儒奔魯書曰邾伯來奔見於經傳則

邾國伯 爵也 九月考仲子之宮將萬焉萬舞也 公問

春秋正義三 三十六 徐

羽數於衆仲 **問執羽** 對曰天子用八八八六

諸侯用六六六三 大夫四四四一 士二二二四

用 夫舞所以節八音而行八風八音金石絲竹匏土革木

也八風八方之風也以八音之器播八方之風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節其制而叙其情 故自八以

下 唯天子得盡物數故以八 公從之於是初獻

六羽始用六佾也 **魯唯文王周公廟得用八而他公遂因仍僭而用之今隱公特**

立此婦人之廟詳問衆仲衆仲因明大典故傳亦因言始用六佾其後季氏舞八佾於庭知唯在仲子廟用六

注萬舞也 正義曰案公羊傳曰萬者何千舞也籥者羽舞也則萬與羽不同今傳云將萬焉問羽數於衆仲

**疏**

萬與羽爲一者萬羽之異自是公羊之說今杜直云萬舞也則萬是舞之大名也何休云所以仲子之廟唯有羽舞無干舞者婦人無武事獨奏文樂也劉炫云公羊傳曰萬者云云籥者云云羽者爲文萬者爲武武則左執朱干右秉玉戚文則左執籥右秉翟此傳將萬問羽即似萬羽同者以當此時萬羽俱作但將萬而問羽數非謂羽即萬也經直書羽者與傳互見之 注六六三十六人 正義曰何休說如此服虔以用六爲六八四十八大夫四爲四八三十二士二爲二八十六杜以舞勢宜方行列既減即每行人數亦宜減故同何說也或以襄十一年鄭人賂晉侯以女樂二八爲二佾之樂知自上及下行皆八人斯不然矣彼傳見晉侯減樂之半以賜魏絳因歌鐘二肆遂言女樂二八爲下半樂張本耳非以二八爲二佾若二八即是二佾鄭人豈以二佾之樂賂晉侯豈以一佾之樂賜魏絳 夫舞至八風 正義曰舞爲樂主音逐舞節八音皆奏而舞曲齊之故舞所以節八音也八方風氣寒暑不

春秋正義三

三十七

全

同樂能調陰陽和節氣八方風氣由舞而行故舞所以行八風也 注八音至其情 正義曰八音爲金石土革絲木匏竹周禮大師職文也鄭玄云金鍾鎛也石磬也土塤也革鼓鼗也絲琴瑟也木祝敔也匏笙也竹管簫也八風八方之風者服虔以爲八卦之風乾音石其風不周坎音革其風廣莫艮音匏其風融震音竹其風明庶巽音木其風清明離音絲其風景坤音土其風涼兌音金其風闓闓易緯通卦驗云立春調風至春分明庶風至立夏清明風至夏至景風至立秋涼風至秋分闓闓風至立冬不周風至冬至廣莫風至風體一也逐天氣隨八節而爲之立名耳調與融一風二名昭十八年傳曰是謂融風是其調融同也沈氏云案樂緯云坎主冬至樂用管艮主立春樂用塤震主春分樂用鼓巽主立夏樂用笙離主夏至樂用絃坤主立秋樂用磬兌主秋分樂用鍾乾主立冬樂用祝敔此八方之音既有二說未知孰是故兩存焉更說制樂之本節音行風之意以八音之器宣播八方之風使人用手



以舞之用足以蹈之節其禮制使不荒淫次序人情使不  
溢結也蟋蟀詩曰無已大康職思其居是節其制也舜歌  
南風曰南風之時兮可以阜吾人之財兮南風之薰兮可  
以解吾人之愠兮是序其情也 注魯唯至用六 正義

曰襄十二年傳曰魯為諸姬臨於周廟是魯立文王之廟  
也文王天子自然用八禮記祭統曰昔者周公旦有勲勞

於天下成王康王賜之以重祭朱干玉戚以舞大武八佾  
以舞大夏此天子之樂也康周公故以賜魯明堂位曰命

魯公出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是周公之廟用八也傳  
曰始用六佾則知以前用八何休云僭齊也下倣上之辭

魯之僭倣必有所因故本其僭之所由言由文王周公廟  
用八佾他公之廟遂因仍僭而用之今隱公詳問衆仲衆

仲因明大典公從其言於仲子之廟初獻六羽故傳亦因  
言始用六佾謂仲子之廟用六佾他公則仍用八也至襄

昭之時魯猶皆亦用八故昭二十五年公羊傳稱昭公謂  
子家駒曰吾何僭哉荅曰朱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

春秋正義

三十一

大武此皆天子之禮也是昭公之時僭用八也此臧從正  
禮尚書於經若更僭非禮無容不書自此之後不書僭用

八佾知他廟僭而不改故杜自明其證其後 宋人取  
季氏舞八佾於庭知唯在仲子廟用六也

邾田邾人告於鄭曰請君釋憾於宋敝

邑為道 釋四年再 鄭人以王師會之 王師 不書

伐宋入其郛以報東門之役 郛郭也 東門役

宋人使來告命 告命 策書 公聞其入郛

也將救之問於使者曰師何及對曰未及

國 忿公知而故 公怒乃止辭使者曰君命寡

在四年

問責窮辭

人同恤社稷之難今問諸使者曰師未及

國非寡人之所敢知也為七年公冬十二月

辛巳臧僖伯卒公曰叔父有憾於寡人諸侯

稱同姓大夫長曰伯父少曰叔父有恨恨諫觀魚不聽寡人弗敢忘葬之加

一等加命服疏注諸侯至不聽正義曰詩伐木篇

姓大夫皆曰父異姓則稱舅覲禮載天子呼諸侯之稱曰同姓大國則曰伯父其異姓則曰伯舅同姓小邦則曰叔

父其異姓則曰叔舅然則諸侯之國有大小之異大夫無地之大小明以年之長少為異莊十四年傳稱鄭厲公謂

原繁為伯父禮記祭統稱衛莊公呼孔悝為叔舅諸侯呼異姓大夫為伯舅同姓大夫為叔父者雖則無文明亦然

矣僖伯者孝公之子惠公之弟惠公立四十六年而薨則子臧此時年非幼少呼曰叔父者是隱公之親叔父也此

注自言呼臣宋人伐鄭圍長葛以報入郟之

役也

### 春秋正義卷第三

四非寡人之所敢知也

國非寡人之所敢知也



